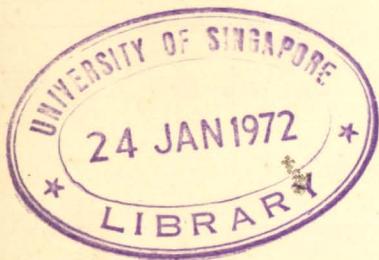


143413

# 蕉風



530  
3600

5201.53

3600

143413

編輯人  姚 拓  
 牧 禺  
 周 喚  
 白 壮  
 梅 貞



227 期

# 蕉風月刊

一九七三年一月號  
CHAO FOON MONTHLY, JANUARY, 1972.

蕉風出版社出版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馬來亞印務公司承印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友聯書局代理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馬來亞圖書公司代理 No. 22,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KDN 5684

# 定價五角

# 蕉風月刊

## 二三七期

專欄

封面設計 ○ 胡德馨

閑思錄 05 黃潤岳

流放集 75 劉 放

創作

復活日記 12 朱牛人

短命的浪花 16 落葉

飛揚的塵土 19 陳婉容

熱午及其他 53 許友莊

咬傷自己的人 60 溫任平

溫瑞安的散文 67 溫瑞安

探索者的悲哀 79 宜迅

鏡子及其他 84 圓心鸚

灰色的繭 86 梅萼

門內門外 90 文鐵

詩創作

成長 22 沙禽

雲及其他 25 張宇川

黑市票 41 鄭乃吉

撐竿跳 43 吳偉才

檳城 45 紫一思

藍廟 47 鄭一思

月圓 56 吳偉才

檳城 58 黃遠雄

詩兩首 65 謝清

立於窗前 71 謝清

室 74 飄零

神女之歌（外一首） 28 何秀蘭譯

翻譯

瑪利·海明威訪問記

釋佛洛斯特的「荒地」

荒地

95 48 28 賴瑞和譯

風訊

50 賴瑞和譯

編輯室

文叢之一  
**尼金斯基日記**

陳瑞獻。郝小菲合譯

定價一元(連郵)

請寫下姓名地址連同書款寄來：

CHAO FOON PRESS,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本刊推薦



英培安・蘋兜主編

售價叻幣五角 歡迎函購

地 址：

TEAHOUSE PUBLISHERS, 540,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參不透——鏡花水月

閑思錄

黃潤岳

一

人，生來就是矛盾的。根據兒童心理學家的研究，許多矛盾的天性，都是與生俱來的。例如合群與孤獨，建設與破壞，冒險與畏縮……於是，芸芸衆生，多彩多姿。但是，漸次成長以後，對於名和利的追求，卻很少有例外的。爲了名利，可以不顧一切；小如爭吵、計謀、大如打架、作戰，在所不惜。

那些天生的聖哲，有見及此，設教以戒。儒家以孟子的不言利，可作代表。孔子既有在陳絕糧之危，子罕言利並不能果腹。最後仍得承認衣食足而後知禮義；那怕是修養有素的乳門弟子，能够對於曲弦簫食的生活而不怨，仍不容易。老莊最教人要看得透。壽與夭，長與短，久與暫，大與小……都是相對的。連妻死也可鼓盆而歌。到了佛家思想一來，色即是空，空即是色，不是相對的，而是統一的了。

從看得開，到看得透，再到看得破，境界一重重高，修養也一層層難。有一次，我遇見了一位出家人，談得很投機。偶然我問他爲何來此？他說從前的寺院待遇不好。我忘記他所

用的字眼，因爲一聽就噁心，真是阿彌陀佛；何必再談下去。

孫中山先生提倡知難行易之說，只有在做人方面例外。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果真要君爲君、臣爲臣，父爲父、子爲子，早就天下太平了。

聖經中最切實際的報導，不是上帝創造天地，也不是耶穌逆耳光給人家打，而是亞當夏娃偷食禁菓，大地從此多事！

我們華人不承認「偷食」，而分出天理人欲來。好的就是天理，不好的就是人欲。是人就有欲，於是要求天理，去人欲。人如果把欲去光了，又不成其爲人了。而且人欲也的確是去不了的；退而求其次，節制人欲和收欲望昇華。

昇華又有兩途：一是轉移，一是沖淡。沖不淡便是參不透了。

## 二

我出生於儒，自研老莊，微聞道法，略習佛理，而又受洗於基督；於是輕名薄利，不求聞達；同時又能見義而赴焉，不惜個人犧牲；慷慨之概，經之營之；五花馬，千金裘，一杯解愁；安於寂寞，提得起也放得下；諸如此類，俱有事實佐證。而今，垂垂老矣，究竟仍參不透。

我做了廿多年的校長，居然仍有人說我不知道如何做校長。我一生不求私利，不樹黨結群，居然仍有人說我處事不公平。其實，說者自說，既不損我毫比，也無傷於大雅。然而，我聽了還是會不開心，心中憤憤而不平。我的一位朋友對我說：「如果別人說我如何如何，我一點也不氣」。我只好說：「你比我量大，佩服，佩服」。接下來，我只向他點一點，他心中也不能平靜了。我還未說完，他搶着說：你又提那件事……。

我到底是參透了鏡花水月的人。不久之後，我只希望那些說我不會、說我不平的人，他自己更會、更公平，那就得啦！

古人說：盡其在我。如果這個「我」，參不透，仍是會煩惱的。抬眼一望，參不透的人太多了，他們倒一點也不煩惱。原因是他們自己參不透，他們不去批評別人，也不愛別人的

批評。這也是一種修養。也有人全不管自己如何，只注意別人，那也不會有煩惱的。  
上帝是最公正的，有人苦，有人樂；有人喜，有人悲；有人有煩惱，有人沒有；這一些都不假外求，就在自己的心中來如何反應而已。

我自己既是列入「參不透」，我發現了許多同志。現在我舉出一些例子來；我舉例的目的，只證明事實，並無其他動機，也就是無所謂善意或惡意。我常常來翻翻這些事例，希望某一天我可以參得透！同時我也希望我的這些有關引述，沒有見了會生氣。不然，就是真正參不透了。我既沒有提名道姓，如果要打起官司（不論筆墨的，或是法庭的）來，我會一口否認一切，一切都是我構撰的。

## 三

我的一位長輩是最看不透的人，手中拿着手杖卻捨不得往地上擰，怕磨壞杖頭。省吃省穿，積下萬貫家財。他看見我湖之海之的用錢，一定要我記賬。幾十年來，我一直接受他的意見，把賬記下來。然而，每月結賬，有時多出一筆來，有時少了一筆，總是記不正確。

這位長輩快老了尚無兒子，只有女兒。於是有人刻薄他：做人太過厲害（也就是錢財方面不讓人），怎麼會有兒子？後來他再娶一房妻小，生了兩個兒子。如果照傳統的說法，他既有兒子，便不厲害了。

後來這輩去世，大家認爲他是大富，必須風光一番。於是整個家富就光了。

他死了以後，我們大家都看開了；認爲人生一世，所爲何來？

（爲了敘述方便，我不想再來晚輩長輩的。）

申是最看得開的。從前上館子吃麵，先在外面冰水檣喝一杯酸柑水；如今卻在吃麵時，也叫一杯咖啡烏。同時上巴利買了菜之後，也懶得多討兩隻辣椒和一根葱了。

乙也是一杯：從前寧願走破鞋而不坐巴士，後來是坐巴士而不叫德士。丙稍微不同一點，他向來是獨自大吃大喝的；看開之後，偶爾會請我們喝一杯咖啡。丁呢，向來看電影坐最前面。既然要看開，就得坐在中間；後面到底貴了一點。

類此事例，當然很多。如果一一照述，就變成了流水賬。不過，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我們看得更開了。

#### 四

戰爭來了，流亡三部曲中，有：「看，火光又起了，不知多少財產毀滅！聽，炮聲又響了，不知多少生命死亡！」美國在日本丟了原子彈之後，戰爭結束了，我們再見面時，如同隔世，認為「命」都是檢回來的。於是，對於整个人生，都有一種新的看法。

事實下，戰後的人，每一個都看開了。不用我來作任何引述。

不過，我覺得最有福氣的還是我們的第二代。我們既然錢看開，人生看得透；在兒女身上多花許多錢都是應該的，而且兒女便是我們本身生命的延續！

甲先生上館子吃麵、喝咖啡烏。現在他卻要陪兒女們上酒店吃大餐。兒女們（不管願意或不願）都要學小提琴、鋼琴或芭蕾。自己喜歡穿舊襯衫和舊皮鞋，（因為舊的舒服些，）小孩子要趕時髦，不可以老骨董，衣着全是日新月異。

乙先生偶爾也坐德士，因為下雨淋濕了衣服，不僅老伴要嘮叨，可能就來了風濕。兒女們不坐德士，他們要摩托拜、司庫特。不買可以嗎？「爸爸，我的同學都有嘛」？

而自然仍是大吃大喝，現在也請朋友小酌。他最討厭卻又無可奈何的就是那些小孩們「簡直在胡鬧，要在家中開爬地」。

丁家非常電氣化：電視、落地收音機，雙用錄音機，還有電影拍攝機、放映機……他很想留在家中欣賞。可是最後仍是忍痛上電影院買後座票，因為老花眼坐在前面是不成的了。我們的下一輩，可說各有千秋：有做醫生律師的，有還在讀博士學士的，有開店的，有做文員的，有開霸王車的，也有游手好閒的。有結了婚的，有目前仍抱獨身主義的。當然有一些還在唸書的。這些在籍的，又各有千秋。我們都是看開了的人，對兒女的教育，都是採自由發展的多，也有少數在高唱家法門第。

我們這一輩自然不止甲乙丙丁和我五個，於是竟有一兩位「先走」了，不管是心臟病、

癌症或意外，他們畢竟死了。他們一死，我們就唇亡齒寒，不免有點那個。死字臨頭，我們不期而然的看得更開了。

#### 五

說老實話：我們大家都怕「死」。於是，散步啦，打太極拳啦，戒煙啦，戒酒啦，檢查血壓啦；說甚麼，做甚麼。有人說：老年人不可吃雞蛋！我從去年起，便不敢吃雞蛋。最近一位醫生對我說：「你最好少喝牛奶」！好，從明天起，一滴不喝。

因為不知道那一天就會輪到自己，那個倘不及時行樂，更待何時？於是，遊日本台灣，到澳洲紐西蘭，不然就飛歐洲英國。

這年頭，旅行真方便，可不便宜。想起幾千成萬就是飛來飛去的飛掉去，雖不後悔，可得設法補救。於是做醫生的，連晚上也去藥房看病；做生意的，另增財路。像我這個白領階級，無法開源，只有節流。那知剛好鬆一口氣，又有人提議去蘇聯玩一玩，至少也要去北京看一看。（我希望討不到准字！）

戊先生不幸先走了一步，戊太太想起來就有眼淚。大家勸她看開一點，甲太太乙太太她們都願意陪她出國散散心。於是這一些太太們又去找旅行社的老板娘；因為先生們都忙於業務，不能分身。

我想：航空事業發達，更幫忙我們看得開。飛進飛出，先得繳一筆機場稅；提一件行李要小賬，不是一元也得五角；何況飛機上還有便宜的煙酒可買。我拿着那本又小又薄的飛機票時，從沒有想過我付了成千元哩！（好像不要錢似的。）

#### 六

不久以前，收到己的信，說是庚病在醫院，非常想念我：如能見我一面，死而無憾。於是我也速趕去，已領着我去庚的病牀前。庚握着我的手一直在流淚，真正說：見了我，死可瞑目了。我再參得透，也忍不住眼淚。可是我們相抱而哭，對他的病體無益，我噙住眼淚說：

你希望我來，我便來了，就好好談談罷！

我問醫生：庚的病情如何？他說：他根本沒有病。只是個性頑強，不接受正確醫藥治療而已。

庚說：我怎麼可以久住此間，讓他們當做實驗品？我剛從銀行獲得一筆信用透支，如果不好好運用，可能有一天會破產。兒子沒有責任心，姪兒不聽我的話，其他的人更不用說了……。

護士走來輕輕告訴我：病人剛動過手術，不可太耗費精神。我實在忍不住了，便向庚說：安心養病罷，果真要破產，也得任它去。庚卻一直在搖頭，雖然嘴裡在說：好罷！

庚太太後來告訴我：「這一次庚幾乎連命都沒有了。他總不聽我的勸告，我有甚麼辦法……」她的眼淚就流滿一臉了。

我忽然想到再呆下去，恐怕我的心臟病也會要發了。於是，我便和己走出來。己一直在罵庚看不開。

罵又有甚麼用呢？

## 七

己先生送我到德士站，我忽然發現他開的竟是一輛老爺車。忍不住問他的馬賽地呢？原來是他的兒子開走了。

德士還要等客人，己一定要先請我喝一杯啤酒。我看見他自己叫橙汁，大不以為然。他說牙齒痛，要吃阿士匹靈。他還沒有去看牙醫，因為沒有時間（？）。我記得上個月他還帶他的孩子坐飛機到新加坡去看過牙醫的。

我們一面喝，一面談。他順手拿起桌上的報紙，掏出眼鏡來想看看行情。他便向我誇耀：他這付老花眼鏡是在街邊的攤上配的，只花五塊錢。我問他眼鏡攤怎麼配光？他笑我孤陋寡聞：攤上有許多老花眼鏡，一付一付去試，選一付最合適的。他女兒配的隱形眼鏡，二三百一付，戴不到一二個月又得換。他不停地罵他的女兒是傻瓜。

德士司機來了，我和己握別。忽然間我也想不透：究竟是庚自己傻呢？還是她的女兒傻？或者兩個人人都聰明？

人都是聰明的，只有猴子傻，有所謂「朝三而暮四」及「朝四而暮三」，其實是每天仍是吃七條香蕉，沒有多，也沒有少。

我不承認我笨，但是有時候，三和四仍不免混淆。今年年假原是全家要赴紐西蘭度假，在加拿大的女兒們都贊成，甚至於要作經濟上的支持；在紐西蘭的女兒們大喜若狂，甚麼都替我們安排好了。我計算一下費用，大約要一萬元，數目不算太大，我可以籌得出，因為我還有幾千集蓄。於是便和旅行社接頭，十一月廿六日出發，十二月廿五日回來。全家大小都在作紐西蘭之夢了，連行裝都添置妥當。不知怎的，有一天忽然想卅天要用一萬元，平均下來，每天要用三百元。呀，三百卅元，每天要用這麼多！

我的太太教三班初一華文，每天講書講到唇焦耳爛；平均每月要改三百五十本作文，三百五十份測驗卷，再加上大小楷、週記、應用文之類，每個月卻拿不到三百五十元。

想到這裡，她不想去度假了，我也不想去。甲乙丙丁己庚知道了這個消息，都說我看不透，戊太太更比手比腳的說我的太太是傻瓜。

我們夫婦當然不甘願做傻瓜，於是，我們花三四百元去星洲玩了一個痛快，又花二百元在吉隆坡吃喝一陣，還花了一百多元上雲頂高原住了一夜，只差沒有進賭場。

雲頂旅館真是消金窟，每一條賬都再加十四巴仙小賬，而侍者來時將銀盤一伸，仍要打賞。一杯蘋果汁二元五角。好在我心理方面早有準備，看了價錢心痛，喝下去倒還清涼爽口。

包一輛德士下山，也花了一塊錢小賬，真是聞所未聞的。來到奇生茶店，門口賣紅毛瓜的女孩高聲在叫：現在要買點帶下山去罷？一斤三角。

「怎麼這麼貴？二毛半可以嗎？」我順口而出。想到在山上給小賬就花了近廿元，我自己的臉都紅了。於是，花三塊錢買了十斤帶回來送朋友。——我總算不是參不透——鏡花水月的人了。

# 復活日記

我復活了。（我並不因此而興奮。）

某人問我：「剛才向你請教的化學問題，你找到答案了沒有？」

我平板地答：「他說他已把答案寫在紙上了。」那張紙上畫着一些抽象的圖案。

「你——這是甚麼？」

「他不小心，掉到一個陷阱裡，死了。」那個人不知道那陷阱是他設的。我想我不告訴他的好，免得他過意不去。之後，我便一句話也不說了。

我在一號教室裡，身體平直地屍伏在一列椅子上。窗口流進來的光線太濃，我取出手帕，像蒙尸體般的把手帕蓋在臉上，那較好一點。醒過來後，我便這樣生了。我的記憶不好，希望可以不必利用到它。外面的風很強。學校很靜很靜。

我知道有幾個人正在別的教室裡找黃金屋找顏如玉。他未死前也是在某間教室低頭忙碌的。後來，一下子便發生了，他和我皆不明白事情是怎麼樣發生的，他摔入陷坑裡，便這麼死了。我才能復活。我說外面的風很強，現在我也覺得風很冷。我獨自跑到死城的三樓去，開始從樓的一端踱到另一端，又回頭走，又回頭走：二尺半脚步。我說他佔了我的房間那麼久，至今才讓我回來，未免有點不公平，不過我還是復活回到這房間來了。我不知道這次我又會生存多久——那沒關係，反正我是活着，很有意思的活着。不曉得是否會有那麼一天，他會跟我協議，大家一塊生活在同一個房間。我想那是九十九巴仙的不可能。想想鼠跟貓會協議。唯有的辦法便是他統治我，扼殺我，把我拋出房間。我是盡了大的能力排除他的。我只可等待機會，就像現在，他摔死在陷坑裡，我才能復生。如果我不是太自信自己的猜測的話，我相信我這樣子不會生存得很久；或許這兩天，或許就兩小時，我又會再度投降在他復活的影子下，我又得被驅出這房間，沒住所，成為飄蕩的靈魂。他的復活，我的死亡。我說過那沒關係。

他生時很會照顧房間。不過我就是反對他打管這房間的方法。別的人都說他的做法對，我的做法錯。他們是不明白的。

既然現在我已回來了，我便得用自己的方法重新佈置處理：我是我，他們是他們。我不要一間華麗高貴的房間——房間只不過是個供我住宿的一個大方格而已。我想我有必要提一提房間所擁有的兩個窗戶，及窗外的情景。我把它們稱為東窗及西窗。他在時把東窗掩得緊緊，只打開西窗。我正好相反。在我首次從西窗向外眺望時，僅有那次我看到西窗外的情景：那是一片營地，密密的砌着大的墳塚及小的土墩。所有的墳塚永遠是穿着美麗光亮的新漆，很可能墳碑上的文字根本就是純金純銀鑲成的，所以光澤永遠不會減退。大多數的墳旁，有各式各樣的紙製像。狀元宰相乘的華麗的轎子差不多家家都有，其他如馬匹、雙手捧茶的僕人，丫環及燈籠等等也很普通。如果不小心觀察的話，誰都會誤會那個繁華的社會。我不要欺騙自己，所以我看得仔細。那是個可怕的景色。我第一秒鐘

所看到的，跟我半小時一小時後所看到的，毫無異樣，就是連墳墓週遭的茅草也不搖一搖。那還沒甚麼特異，我說的可怕是看得相當久後，我耳邊忽然傳來陣陣淒涼的哭泣聲，哀鳴聲；混雜在其間的是陰沉的冷笑聲：嘿嘿嘿嘿，先是從最遠最大的墳墓傳來，不到片刻，每個方向都傳來哭泣及冷笑聲。這可怕的情景。還有，我忘了說那種燒元寶的味道，以及鬼吃燭的「索索」聲。我趕忙把窗口蓋上。那次之後，我也不敢打開西窗了。東窗是我的窗戶。窗外是活生生的人，真實實的房屋。只有一條條的街道。街道兩旁是五光十色的板屋亞答屋茅屋草屋。兩排屋的前面是與軍人疏通的溝渠。雨季正利害時水溝會氾起，窄窄的街道便成一條流黑血的小急流。幸好那不常發生。不過，這解釋了爲甚麼街道有一層泥面。這兒那兒不時可看到死鷄死貓死畜生。刺鼻的味道是不可避免的，但總比西窗外的鬼泣聲好受。這是個樂園。我並不是胡扯，如果你看到阿茲領着他的小朋友在快樂的玩耍時，你就會同意我所說的。東窗西窗外是兩個不同的世界。

(剛寫完上面的「世界」兩字後，我伏下來睡了。我也不大明白爲甚麼。再清醒時，我發覺筆還夾在指間，然而思想却間斷了，因此我只好另寫一段。)

我在三樓踱二尺半脚步時，一個友人出現在我面前。我不清楚他是怎麼樣出現的。——我好像甚麼事都不曉得不清楚不明白，大概腦袋相當混沌。他說：你在我巡邏？我在巡邏嗎？我搖搖頭，喉間不知呼出了個甚麼字音。我還是走我的。走了幾轉，我決定在樓梯口坐下，看藍藍的天空及有邊又無邊的天空的流雲。——你是晴空底流雲。——我在看死海。地中海。地中海碎了，然後是意大利的靴，是西班牙，是蘇門答臘，是英格倫島，是星加坡……最後是一大片雨。

(我又伏下來了，而且打了個長長的呵欠。我的精神不好。眼眶下是兩片烏血，似乎被人擊了兩拳。再睜開眼，強烈的光太刺激了，我的眼睛受不了。)在我的桌面上有一本數學。書是打開的，右邊那頁滿是蚯蚓字，左邊的是一幅插圖，那是——。算了算了，那是數學便是。

本來他答應了朋友一些事情的，他現在死在坑裡了，我雖住在他生前所住的

房間，我是不負責他的諾言的。等到他重生回到房間再度把我謀殺後，才讓他自己把諾言完成。

我雖很想永遠的寫，可是我忽然有了個主意。  
我這時便離開學校，我要斜斜地切斷厚厚的風牆。我很喜歡自己的頭髮被風吹得亂亂。從地面上自己的影子，我看到自己好像□□□□□。

這篇文字是我在我第○個復活日寫的。

十一月十四日復活日

# 短命的浪花

她沒有想到要走，更沒有想到要離開那個家的。家，對她撩不起半絲的生意，她只是家中一副活動機器，受人使喚，受人漫罵，甚至丈夫的毒打。她從小就受苦，受後母的篤條之苦，要出嫁了，她感到很興奮，以為從此可以離開狠毒的後母，離開自己從小到大的家，去組織另一個家，讓一切從新開始，自己也可以打扮打扮了。可是。她想到這裏，眼眶的淚就淌下了臉頰，臉頰上的淚水很快的被海風吹乾了！她站在一塊大石塊上面，腳底下是發着怒濱着去滾着來濺在石塊上的浪濤。我沒有勇氣活下去，我真的沒有勇氣；這個世界越來越不如人願。煩惱。煩惱。傷心。哭泣。傷心。哭泣。注定了我的一生。她的髮是長長的，一點也不美麗。她只有十九歲。她十八歲嫁

給周常江的，只嫁過去一年，她是如此的憔悴了。如此的蒼老了。她哭泣

她。

「妳看妳的臉，哭衰家的。」常江用手指指住她，眼瞪住她，嘴呶着她。

黃玉心懶兮兮的站在房門邊，眼是沒有淚，却是笑不出來，她註定了不能討人歡喜。

「我們家門不幸，娶了一個乞人憎的媳婦！」周老太太一邊罵一邊走過來：「整個人像木頭，還站在那兒等吃嗎？飯呢？菜呢？妳看現在幾點了？快要十一點啦！阿心。」

「嗯，媽，我現在就燒火去。」

海風刮得好勁，好烈。刮痛她的臉和吹落了她幾許的髮根。有人活得很快，有人活得痛苦，為甚麼呢？她想不通這個問題，這也許是哲理太玄了吧！她書唸得很少，她懂得也少；阿梅和阿蓮就比她懂得多了。書也比她唸得多。阿梅和阿蓮是她的妹妹，同父異母的妹妹。阿梅和阿蓮畢竟和她不同。阿梅和阿蓮有一個好媽媽來愛護。她們的媽媽對她是以相反的態度，每天要她洗一大堆一大堆的衣服，床單，桌椅，燒飯，炒菜的事都落在她的身上。她爲了有一個地方住，有飯吃，有一個家，于是她就得承受這許多的苦痛。她恨她爸爸的怯弱，逆來順受着後母，她又憐惜有着喘氣病的爸爸。所以，她常常躲在房裏偷偷的哭，哭濕了一條條舊舊的手帕。

「阿心，不要哭了！」黃老伯安慰着他的這位大女兒：「阿心阿河叔夫妻兩人給妳作的媒，我是頂合意的，妳不用操心甚麼了！」

「爸爸，我捨不得離開你，阿嬌和妹妹她們不會好好服侍你的。」玉

心一面用手背抹拭眼淚一面說。

「唉！阿心，我雖是老了，我還健壯嘛：不用人家服侍的，你安心的，好好的嫁過去，好好的待人。在我們家讓你吃了那麼多的苦，先苦後甜，上天會保佑你嫁進周家，一切順順利利，大富大貴的。」

「爸爸，要是我媽有在，你說，那多好！」

「你媽媽命短，怨不了誰！」

是的，媽媽命短，怨不了誰的，而我黃玉心的命也不會比媽媽長。她爸爸說她媽媽死的時候只有十八歲，是她出生後的一個月病死在醫院。媽媽的命只活十八年，而我的是十九年，比媽媽多了一年。她想，多了一年又有甚麼用？這條命是短定了。腳底下的浪花是白白，是聖潔的，却是一剎那便消失，也是短命的。浪花。浪花。短命的浪花，我屬於你了。我要離開那個家。我要離開這個世界。我要投進你白白的懷抱。浪花。浪花。短命的浪花，我現在就屬於你了。

# 飛揚的塵土

陳婉容

我捧着書，從這個街頭走到那個街頭。猛烈的陽光狠狠地灼痛着我的皮膚。白衣藍裙的日子真是該遠了！我走着汗流了下來。唉，這只讓人喘氣而讓人沒有機會作夢的日子，陽光底下繁華的街道，匆忙的車輛，急步的行人，紅燈綠燈斑馬線不停在我眼前展現。湧過來又湧過去的人影車聲，縱使有夢，也會被嚇跑啊！這悶人的天氣，這該咒的路，我的視線更模糊了。

要命的數學公式和物理定律該花去我多少時間呢？月考期考年考，而時間就過去了。我的日子就彷彿只是爲了那些月考期考年考。整日爲了功課而牽掛而擔憂，沒有星月下的吟唱沒有風輕雲淡的閒愁。活着又是爲了甚麼呢？路邊小販喊了又喊，咖啡屋里電唱機的歌聲嘶

叫了又嘶叫，到處盡是搖擺的旋律。唉，這動蕩着的大時代，新世紀！

而人們活着幹甚麼呢？站在十字街口，我看到一張張不同的臉，一個個不同的人生，只是人們好匆忙，匆忙得沒有時刻停下來，走進咖啡屋，慢慢啜吸一杯咖啡，讓瘋狂的旋律漾在濃濃的咖啡里，讓又叫又笑的莫明其妙的人們摒棄在門外。人們多匆忙啊！太陽光更熱了！

我真想把書本摔掉，然後把白衣藍裙的日子送走。去學校作甚麼呢？隔壁的李嬌嬌望着我問。現在的時代讀甚麼鬼書？看我家大炳，畢業都快三年了！還不是兩袖清風？爸爸眯着眼說：這算是數學啊？他對着我的sy一sx看了又看，我活了半輩子都沒讀過這些呢？你們學校怎麼不教多些詩云子日呢？他說。媽媽張大着眼好奇怪的問：怎麼你們不讀女紅的？啊啊！我說些甚麼好呢？我原就不會安排過生活，是生活在安排着我呀！老師說過，人活着是要不停成長不停超越不停追求。她滿臉的希望滿臉的光采使我一直不能忘記。哦，是這樣嗎？我不知道要走多久才能到家。一輛輛的車子在我身旁越過，他們是正在不停追求不停超越嗎？人們有各自的生活各自的忙碌而他們都只有一個目標嗎？地球在轉，時間在飛，陽光底下的車聲人影縱橫交錯地在我眼內擴展又隱去。啊日子，快得連叫你嘆氣的時刻都沒有！

我的汗更多了，而這該死的路怎的老是沒完？一輛大型的貨車猛的飛過，隨即揚起一陣陣灰色的塵土，我忽然停下來，我是不是也是一陣飛揚在風里的塵土呢？平靜的地面上，一輛車子的駛過，地上的泥沙就變作了一陣陣塵土，無可奈向的飄揚在風里，無所屬無所歸，隨着風的方向東奔西蕩，然後粘在別人的車窗上別人的可駐足的空隙里。它再也找不回原來的泥地了！啊，活着何其悲哀何其不由自主！所以我忽然明白我為甚麼迷失了！這個動蕩不定的大時代新世紀里原來人活着只是一陣飛揚的塵土，無所屬無所歸。人的生命何其渺少呢？在

茫茫人海里，芸芸衆生中，我走在人潮中，看來只是一個多餘的存在者。誰會為別人的生命而牽掛呢？多少人在與我一樣迷失啊？世界太大，世間有着太多飄蕩的靈魂。只是何獨有一個「我」的存在？那種「自我」的感覺讓我一直要去掙扎去成長去領悟去接受，去感受生命的苦味，去被生活安排去把自己埋在該死的數學公式物理定律堆里，唉，這陽光真是太熱，我真要沒有感覺了！那陣灰黃色的塵土早已在我眼內消失而新的一陣又飄了起來。我嘆口氣，深深的，無可奈何的加快了脚步。這悶人的天氣，這該死的路！雨季，怎麼還不來呢？

# 成長

突然  
有一枚成熟如夜的果  
在腦袋里  
迸裂  
流溢着  
濃郁低迴的  
「人生就是戲啊」的  
一些聲音

## 患上失憶症

忘了  
曾有一道清流輕快的

越過  
烽烟的兩岸

霧重之夜

且驚悸於氣候的

倏變

在翻覆的

紅浪里

忘了  
曾赤足涉水

曾露營深山

守夜

而每一具面目

都是一片

廣漠的土地

不能種植甚麼

風景

所以

星殞以後  
就只能浪蕩  
就只能  
倚着門窗  
就只能

就只能

在昏暗的一角

搜着一些倖存的

感覺

和時間一起

搖擺

或者  
老嫗咀嚼殘餚般的  
爲自己雕塑

一尊石像

沈默的

褪色

總之

是一枚成熟如夜的果

蛙虫

就暗地里。

繁殖

# 雲及其他

張宇川

富貴犯上重病時

就想及你

想及你的纏綿

興山

老太陽來時

妳的臉必酡

環流過的六朝金粉

也不過如此

許多的事物解剖以後

必可尋及掌紋

唯妳探首遠方

且分割掌紋

裂痕・復合時

依然是妳

是妳的纏綿

## 舞

她的舞姿無奇  
奇的是目光

目光交疊浴室的燈光  
若你是巴拉圖

你必滿足  
唯 柏拉圖已死

許多人就想起  
想及女峰

女峰後還有巫峽  
他們就要硬闖這一關

呵 這一關以後  
是一道海

衆生呵  
就因此超渡

超渡  
超渡

## 我踢着石子走路

我踢着石子走路  
東邊的太陽就這樣

被我踢到西邊去了  
我的時間屬云

許多人就不喜歡  
我的情人也是

她說

若踢石子已成我的嗜好  
最好也把她視為石子

若不  
她也會視我為石子

她也要踢

不過

她只要狠狠地踢一次  
一次而已



何秀蘭譯自Look一九六六年元月份

訪問：奧利安拿科拉士 Criana Fallaci

# 瑪利·海明威訪問記

An Interview  
with  
mary  
Hemingway

海明威這偉大作家的遺孀談及他的死，他的遺作，以及那些關於他寫作衰退的謠傳和他們共同生活的日子。

她嬌小，瘦長，有胆識。雖然五十餘歲了，由於她經常穿起運動褲，從遠處看她，好像是一個男孩子呢。她的面兒如鸚喙般尖銳，帶點受得起風暴打擊的神秘美感；臉上的皺紋是被風吹日晒，以及被那發生在五年前的一個悲慘的黎明所雕刻成的；她底雙眼透露的神情，是堅強的，而不是空幻的；嘴唇結實，沒有絲毫口紅。她的舉止突然，像男性一般，例如把手插入袋裏。坦率的說她根本不像女人，白癡，甚或那些連握手也軟弱無力的人？

在海明威生命路程上最後的十七年裏，他一直與瑪利一起生活，直至他用獵鎗結束了自己生命的那一個黎明為止。現在，她已成寡婦了！海明威敬慕她，愛她。他們在南部的時候

，他喜歡很溫柔的喚她：「瑪利小姐」。一九一六年的秋天，他寫著：「瑪利小姐是堅定的，並且她勇敢，迷人，機智，令人望了感到興奮，與她同在是一種快樂，當然她也是一位好妻子。此外，她是一位超卓的捕魚家，射箭能手，游泳健將，優秀的廚子，評酒的高手，出色的裁花人，業餘的天文學家，藝術和政治經濟學的研究者，能操 Swahili，法文和意大利文，除了管理那隻遊艇，更能管理在西班牙的家園。捨此之外，她可以抑揚頓錯地唱出美麗的歌曲。她比我更熟識一些陸軍大將，海軍總司令，空軍元帥，政治家以及各類重要人物，當她離開菲加 *Fimes*（海明威在古巴的家），那裏就如一隻等着被搬走的空瓶子一樣，而我就如生活在真空裏，寂寥得像一個沒有電池，也沒有電流填塞的無線電管子。」

去面對這一位被海明威深深愛着的瑪利小姐，你或許會感到局促不安。當你按門鈴時，一定在盤算着這個訪問會不會成功。她以前也是當記者的，但她甚少與記者談話。幾個月前，爲了要禁止出版那本關於海明威的書，而與原著者 A. E. Hotchner 荷之納發生法律上的爭論。此後，沒有一個人能引起她發出什麼聲明，她強力的保護她底沈默，這情形就如她堅持她底孤寂一般。

她獨自生活，在她寓所旁邊，雖然有看更人日夕在保護她，她仍擁有數把鑰匙和一個放在門檻上的安全環。這些年來，實在太多人去訪問她了，他們都渴望去探索她那痛苦的回憶——七月黎明，當鎗聲驚動她的剎那。「瑪利小姐，你當時怎樣？」「在你發現他時，他是否已死了？是自殺還是意外呢？」他的遺作將怎樣處置，瑪利小姐？」畢竟，她是遺囑的執行人，也祇有她才能決定是否能把他的遺作發行。海明威的寫作技能和他的生活方式，都深深的吸引着我們，所以瑪利所隱瞞着的其實都是我們所渴望知道的。

當她說：「好吧，明午二時。」我也奇怪她答應接受這個訪問。前此，我們與幾個朋友曾在一起飲酒，我們談及文學，大家比較熟絡後，她帶我們到她那在邁克頓 *Manhattan* 的寓所參觀！一間破屋，包括廚房，客廳，會客室和睡房等，這便是屬於這一個依然生活在過去，對將來甚冷淡的海明威遺孀了。在睡房的一張寫字檯上，安放了她底心愛海明威年青時的相片，有點像格拉克基保 *Clark Gable*，白白的牙齒，黑黑的鬍子，正在眩耀他的一雙鹿角。在相片旁邊，有一張便條，是他離開人間前三個月，爲瑪利的生辰而寫着：給我的浮蕩

少女。在走廊裏掛上了她在狩獵時捕捉到的獅子皮；在會客室裏，又有她捕獲的很美麗的豹皮，也有海明威捕獲的，但很醜陋，他們往往爲了這種事而取笑對方；他曾是她的導師，現在她射獵如神，當然他是很快慰的。在客廳裏，有一隻被剝下的鹿頭，也有在古巴 *Cuba* 菲度加士曹奧 *Fidel Caotro* 帮手取回來的圖畫。關於這些，她堅決要我發誓不寫出來，她說要親手動筆去寫。在她寫字檯邊沿，是他最後的照片，很珍貴地安裝在架子上，那時的海明威已六十多歲了，長長的鬍子，好像老前輩般。在瑪利來說，他的鬍子是標誌，他蓄留着它，是因爲某種皮膚病，他不能忍受在剃鬚時引起的苦痛。

在她迎接我時，她很篤誠的與我握手，她底歷盡滄桑的面頰露出一絲很仁慈的笑容。她很感謝我送給她的花，馬上把它安置在花瓶裏。現在她的手很脆弱，在她擺動它時，就如一個日本歌妓，我真懷疑這是否瑪利小姐呢！三個鐘頭後，結束了訪問，我們一起在雨中漫步，雖然我的年齡和經驗都與她不同，我們也竟成了朋友！現在還是先聽聽她在錄音帶裏的談話吧。我盡量不在她的述說中插入問題，她是坐在地上，她底聲音很真摯，金色的頭髮很短。這是一個下午，地點在紐約；很諷刺性的，海明威在鏡架裏注視着我們，或者他正很放恣的在聽呢！

**奧**：瑪利小姐，爲什麼你住在紐約？真令我費解，因爲海明威最討厭這城市的，他甚至停留片刻也不大願意。

**瑪**：我其實也不喜歡這污穢、嘈吵的城市，停留在此地，還不是因爲那些發行者，律師，公證人以及我已愛上的孤獨。你也明白，我們最好是生活在與人隔離的環境裏。我真正的家住在古巴，雖然如今已不屬於我的了。但它實在太可愛，你看這畫中的它，看那前面的破爛梯級！安納斯特（編按：海明威的名，以下簡稱「安」）永不愛補好它，他要讓野花生長在這些縫隙內。這邊是我睡房，那邊是他的，他永不睡在那裏，他與我同睡，我們共同享用那房子有十六年光景了，他常常說：「這個地方使你無論去了那裏，也得回來的。」有時我在夢中想要回去，當我醒來，我知道這是不可能的。我愛坐在客廳裏，望着那屬於他的安樂椅和書桌，等着他回家……這一幕一幕的往昔景象，我真不能忍受！在加頌 *Ketchum* 的雅達豪寓所裏，我並沒有這種感覺，這非因他死於此，他在那裏自殺並不引起我的討厭，我愛

着這一度屬於我們的房子，可以說我對它很忠心，我也不知怎樣去解釋，我想「忠心」這兩字來得很恰當吧！那裏，留着我們快樂的痕跡，我會經常回去探望它！

奧：亦剛才說他在那裏自殺了。據我所知，這是亦第一次承認他是自殺的，以前，你一直反駁一切的證據，認為他的死純粹是意外。

瑪：不，他用鎗自殺。用鎗自殺。除此無他。真的，我會一度不承認這事實，也盡力使自己去相信這是意外。我沒有找心理學家研究過，或許這是自衛吧！這正如當一個人打你時，你會立即拉緊起皮膚，以減少痛苦，或許你把頭埋藏起來，用手把身體圍起來；我就把這事當作是意外來保護自己。承認真相，祇會使我有如把神經折斷，從腦袋中分裂出來般可怕。但漸漸我明白這是愚蠢的，絕對的愚蠢，我不能繼續欺騙自己。很多人，連你在內都一致說他的死是首尾一貫的，又說他是不容易給病魔惹上身，而死在床上的。對於這一點，我無從回答。

失去了他，使我陷入黑暗，陷入深不見底的隧道內，只是現在我嘗試去接受現實。安的姊姊曾說：「若果安納斯特認為某件事是最合乎理想的，他便有權去做它。」我就絕不能說出這種話，我實在太想念他了！不過我承認我不願意他生存在世，受病魔侵擾，過着不快樂的生活。這爲了什麼？祇是爲了他能與我同在一起？豈不是大自私了！

是的，他認爲是對的事情，我一定也得接受。我沒想到失去他後，我會變成怎樣的孤寂，也不爲了我不能制止他去做他認爲對的事而後悔痛哭。當時他很失望，而且病倒了，我們並不能判定一個失望病人的行爲。就他的情況來說，很可能我忽略了我將會受到的痛苦，也會忽略剩下他獨自一人後的境況。你知道嗎？有一種寂寞比我現在感受到的更爲悲慘——他個人的孤獨。寫作者雖然往往被人愛着，或者自身墮入情網，但畢竟他們是寂寞的。

奧：瑪利小姐，你說他病倒，究竟是什麼病症？

瑪：一九六〇年，他去米容診療室Mayc Clinic，發覺他的血壓很高，但真正嚴重的是他精神衰退，我也記不起他的情緒何時開始如此低落，也不能肯定他曾有過自殺這一個念頭，你也看過他在我生日時所寫的便條，你說它是否像出自一個要自殺的人的手裏？我記得他臥在病床時所發生的一些意外的事，他也會發表了一些意見，但我不想把這些公佈出來；

一個作家的作品是公開的，但他有權隱藏他底私人秘密，而根本他並不是那種喜愛製造新聞的歌劇藝員或電影明星。私底下，他也不想公開這些，他常說一個人是有自由去守他的秘密的，又何況是在病中的人呢！這也是我反對荷芝納的書的一個理由。沒有人有權去講及另外一個人的蛻變，雖然他不是爲了金錢或者感情作祟。這全是因爲人權的存在，也是人類尊嚴，所以某人的私生活是絕對有權隱藏起來的。因此，我會繼續我的奮鬥，與律師接洽，我不理會外界人士怪我對荷芝納所採取的行動，在我能力辦得到的範圍內，我是有責任去維護我丈夫的尊嚴的，這乃是一個原則。試看一些有關已逝世的約翰·甘迺迪總統的書，林林總總不勝枚舉。他們向死去的人身上打主意，搶掠了他底私生活的秘密，以滿足他們的慾望，對嗎？

奧：瑪利小姐，有一件事我必須問清楚，有人傳說在海明威生命上最後的數月裏，他發覺了自己不能再寫作，所以引致他動了殺機，毀滅自己，是否真有其實？

瑪：並非是真的。這全是荒謬的謠言，他在一九六一年七月二日自殺，但他最低限度也工作到一九六一年的春天，我可以告訴你，他甚至在米容診療室裏也寫文章，他在那裏足足住了一個月——一九六一年一月。當時他是寫移動的宴會A Moveable Feast。此前，他是寫危險的夏日The Dangerous Summer，一個偉大的作品，是關於鬥牛的，他大約寫了十五萬字，令人驚異的厚厚篇幅。怎會這樣愚蠢說他不能再寫呢；一直到最後，他也不斷的在寫，——第二次離開了米容診療室，在加頌的寓所。在加頌，他每天清晨六時便起床，一直工作到黃昏，當白晝光曙黯然失落時，他才停頓下來。這是他工作的方法，我從沒有看見過他在晚上寫作，有時他在黎明時便起來，我記得，那一個早晨，我在六時左右醒來喝一杯水，發覺他已起床，他往往是早睡早起的，所以我絲毫也沒有懷疑到……我重回床上睡覺……習慣上我比他遲起來，一般是七時……不錯，是那鎗聲驚醒了我……對了，我看他時，他已與世長辭……

奧：關於他生平的作品和你所把它們發行的事，真相是怎樣的？我們都很渴望想知道瑪：他剩下的作品有四十磅重，安納斯寫很多，寫作是他的生命，可是他永不着急去

把它們發行出去。在他完成某一長篇或短篇小說時，他會把它們鎖在夏分拿銀行Havara的保管箱內，甚至幾年也不拿出來。他有時表示他並不想把所作的全部拿去出版，他的發行人往往央求要取得他的原稿，但也失敗。他為什麼要聽他們的話？他有足够的錢去享受他喜愛的生活，這也就是說，寫作是出自愛好，並不是為尋找生活的。因而他常去釣魚，散步，打獵和旅行等。成為他的遺產執行人，實是一種負擔，對於可否發行他的作品又是另一種要人深思苦索的事。

直至現在，我只發行了一本書，就是移動的宴會A Moveable Feast我這決定是因他曾透露準備在不久的將來把它公開給讀者們，而且著名的批評家美羅高卡利Malcolm Cowley建議我不該再等下去了。現留下了危險的夏Dangerous Summer和另一本加利比亞Caribbean寫的，其次有很多短篇小說。另一部將要面世的很可能是在加利比亞寫的那一本。我現正與發行人商討，我也要向安的舊朋友和發行人取些意見，尤其是關於他想削減的一些作品；在交給發行人之前，他往往刪掉一些字眼的。

奧：外間傳說由於他的遺作，而使你獲利不少，你從未透露過這點，可否告訴我們呢？

瑪：對的，在他死後不久，我在加頌接到一個由古巴政府當局打來的電話，他問及我能否答應把古巴的寓所捐出來給一間博物館，我所換得的權利是能在銀行內取出所有文件，還有我私人物件。我答應他們。我一直也很難過，我竟可以毫不關心的放棄了這房屋。既然是生活上真正最重要的要素已失落了，其他的就只會使我觸景傷情，對於我又有什么作用呢？我是非常重視那批作品的，它比任何其他文件，甚而一堆未拆開的信來得更重要！我們是預備要在冬天前回去的，在他病重時，我們仍想着要依照原來計劃回去，可惜這病使他把自己的生命結束了。在一九六〇年七月，我們離開古巴去加頌，計劃着先在那裏停留片刻，然後去北部狩獵，才回古巴……可惜，在我把電話掛斷，答應用那房子換取四十磅文件後，只有我一個人回古巴。我也帶了些少私人物件，我的珠寶——我僅有的少許積蓄，還有兩幅畫，二十五本書，比較起我的圖書櫃，這數目不算大吧。最後，我帶了所有的信件，筆記等。安永不拋掉一封信或一張小小的紙張。在甘迺迪圖書館開幕後，我將把所有的文件捐出去。當

然若果菲度沒有插手在這事中，我就什麼也得不到的。這些我自己將會去寫。

奧：真可惜！話說回來，究竟海明威與菲度是否相識的？

瑪：他們只碰過面一次，那是在一次釣魚比賽中，菲度報名參加，後來他勝利了，他捉了最多魚，這次頒獎禮由安納斯負責，他發覺自己正在頒獎給菲度。他們只談了九、十分鐘左右，自此後沒有再相逢。但我知道他們互相也喜愛對方，一種回報的尊敬。菲度會說他在那本用西班牙文譯成的戰地鐘聲For Whom The Bell Tolls裏學會了游擊戰略。有一次我看到一張嘯士咭片，安在上面寫着：「在古巴革命乃是歷史性的需要」，這革命並沒有改變我們在古巴的生活，因為沒有人能告發我們利用了羣衆，在這方面，我們經常化了不少錢財。

不，我並不後悔放棄了那房子，其實令我不快的是他們把我們的私人艇子比拉Pilar拖上岸，放在我們底農場飛加Finca中，一隻船必須在海上生活，不是在陸地，如此去處置它，雖然我們的水手加蘭哥利奧Gregorio很好的看管，它也是會死去的。現在他去了管理博物館，我真渴望見見他。我想見到他們所有：在拉佛羅利的達酒吧的，及在那裏經常講故事給我們聽的捕魚者。

奧：真遺憾！瑪利小姐，幾年前，在歐洲有一謠傳說「老人與海」的歷險記是真的發生在一個老人身上，他把他的故事與海明威交換了一隻艇，謠傳裏表示海明威失信於他，海明威並沒有買艇給這老人。這事又是怎樣的呢？

瑪：我也知這一點，但你怎可以相信他會以艇來交換一部小說的故事呢？我們也會聽過諸如此類的無根據傳說；在古巴，每一個漁夫也有他自己作的詩——內容離不開述說他們怎樣用奇異的魚來作一個小說的題材。當書出版時，每一個也以為這是自己的故事。前些時候，接到一個從西基Key West打來的電話，原來那是移民局，他問：「你可知道一個名叫安沙摩Anselmo的人？」我答：「我知其人，他是一個善良的九十六歲老翁。」對方再道：「對了，他離開了古巴，正想入美國，他對每一個人也說他是書中的老人。」我說：「如果他的信念能令他快樂的話，也讓他相信下去吧，不要令他失望。」至於你提出的謠言，那是另有其人，我記不起他的名字，但我知他把新聞給了夏分拿報館，他得到大約十元左右。當

他們聽到此消息後，其他的漁人便帶他到我們的家，迫他在錄音帶前消除以前的宣言。現在錄音帶仍在我處。

奧：我奇怪究竟海明威自己有沒有看過老人與海的電影？

瑪：請不要提及由他作品改編而成的電影，他所喜歡的祇有一套，是一個短篇小說，名爲「殺人者」*The Killers*由畢蘭加士打Burt Lancaster和亞娃加娜Ava Gardner主演。其他的，他只遣我去看便算了，例如戰地春夢*Farewell to Arms*，由珍妮鍾絲Jennifer Jones任女主角，他自己看了「太陽照樣上升」*The Sun Also Rises*，這次我也同往。安很不明白爲甚麼要在墨西哥拍攝外景，而不在西班牙，那裏的牛細小得如一張咖啡桌，而且沒有一副西班牙面孔出現。他這個追求精確無瑕的拘泥小節的人，一直在大嚷：「看看他們的面孔，他們似西班牙人嗎？似嗎？」

每每發生這種事，他便怒氣沖沖的離開人羣。他會說：「還是讓我們走吧，去喝一點東西把剛才的事忘掉好了。」老人與海這本書，我們不能說史賓沙徐萊斯Spencer Tracy像一隻餓的古巴漁夫，他答應要使自己瘦弱一點，但他沒有寫諾言。拍這電影時，爲了戲中的幾場捕魚鏡頭，安納斯曾帮了編劇彼得維愛杜Peter Ustinov不少忙，他並非幫他編寫，而是給意見他。他愛寫書，他常引英國記者施利奧哥路尼Cyrle Connolly的話：「所有離開正途的也投入新聞事業，廣播事業，宣傳機關和寫電影劇本，這工作無論怎樣堂皇，也是會失敗的。竭盡所能的使自己鑽進這工作裏面又是另一種愚昧的表現，因爲我們這樣做便等如宣判了好與壞也被埋沒了……」

奧：海明威和你也會是記者，你們第一次相遇時是否雙方也正在爲畫刊服務？

瑪：是的：那是一九四四年，在倫敦。我在時間—生活—命運Time-Life-Fortune的組織裏任職。安在哥利亞Collier's服務。我們同是戰地通訊員，是由朋友在酒家裏介紹而相識的，那日正是諾曼第Normandy登陸的前一天，我立即很喜歡他，因爲他很風趣，但我不能說這是一見鍾情。七天後，他叫我嫁他，在衆目睽睽之下，他說：「我要你嫁我，我把自己獻給我們的婚姻。」我答他：「別這樣傻！」我們根本互相不了解，我簡直以爲他在說笑

，後來，我才明白他當時並非在開玩笑。他是一個衝動的男子，我們都是已婚的人，後來離了婚。十八個月後，我們正式宣佈成爲夫婦。在那十八個月裏，我們時刻也相聚在一塊，在倫敦，又在巴黎。他先隨聯軍進入了巴黎，數天後，我也到了那裏，在巴黎寫法國政治。

奧：做記者實在是一種複雜的工作，尤其是女記者。你下嫁了著名的作家後，便放棄了這職業，對於這一點，我是不會驚奇的。

瑪：無可否認，我的工作是改變了，成爲他妻子是一種長久性的工作，在婚前我也猶疑了很久，因爲我深愛我的事業。雖然婚後的生活很寧靜，與我以前過的煩囂日子完全不同。後來我決定了，所以沒有後悔。在古巴，我們的生活是異常簡單的，我們甚少去宴會，舞會，祇是往往去旅行，例如非洲，意大利，西班牙和秘魯等。我並非如你想像的複雜，我仍爲畫刊寫文章，這也助我逃避了每日繁瑣的家務。

安贊成我寫作，當然他是要我盡了妻子的責任先。我這一類妻子在美國是很難找得到的。這樣的妻子很少對她們的丈夫溫柔，也甚少愛慕他們，她們只懂得講平等！平等！平等！表些甚麼？它有甚麼用呢？我常以爲女性是二等公民，這不單指生理上來說。女性第一個責任是生育子女，撫養他們成才。除了少許淡水魚，一般動物也是隨着這原則的。我同意我有時真像女子，我真想向其他的女人嚷：「去作一些事，在某方面弄點成就吧！不要只懂得叫平等！平等！」我不想與安平等，我要他成爲我的主人，比我強壯，比我聰慧，比起他，我常感到我是很渺少的。我的外表也不像女性；穿着運動褲，沒有化粧。但我是女性，這點他很了解。我習慣了穿褲子，是因爲他喜愛我穿。

奧：瑪利小姐，他對女性的看法怎樣？他喜歡女孩子嗎？他怎樣和女孩子相處？

瑪：他是全然男性化的，對一個女人，首先他要有一張漂亮的臉孔，有美感的雙腿，飽滿的胸脯——我指那可令他有快感的。但是要令他滿意是很難的。事實上，外表美對他並不足夠，他認爲一個女性，應具備其獨特的個性、智力、勇氣、普通常識、機智、聰慧，而且要懂得談話的技術。換言之，他愛漂亮的女子，但若果她們是無頭腦的，不能理解他的談吐的話，他對她們的興趣便會是很短暫的。我記得有一天在巴黎，我們遇到一個美麗的女孩子，安邀她外出午膳，他顯得很緊張，我對他說：「爲甚麼你不獨自去赴約？你將會開小的

。」於是他去了，午餐後他回來，我正在寫信，我喃喃的說：「很快樂吧，爸爸！」他答道：「和這種笨拙的女人在一塊簡直無聊！」

奧：瑪利小姐，你妒忌嗎？

瑪：很少。妒忌這種男人有甚麼用？他除了聰明及著名外，他是如斯的有吸引力，且很英俊。與他同在，你只能對自己歎曰：「唉，當他望着那女孩子時，我真希望他不要這般的快樂和興奮！」妒忌只是浪費時間而已！如果一個男人感到不自由時，他會掙扎出來的。安是不懂得甚麼叫做妒忌。如果有人看着他底太太，甚而仰慕她，他只會當它是一種恭維。這或許他知道這並不是冒險，我對他是專一的，否則我又怎會如此表現呢？從任何一點來看，我也是擁有一切的了，他是十全的丈夫，完完整整的男人——一個叫海明威的男性。

當然我們有時也爭吵，開始是溫和的討論一些奇特細小事情，後來演變成爭論，然後大家也惱怒了。但，這種情形，永不能繼續半小時以上，在那半小時內，他叫我瑪利，我也改口稱他做安納斯特，不叫他做爸爸。

我習慣了叫他「爸爸」，他憎恨別人稱他安納斯特，他認為這乃中產階級的名字，很愚蠢，不能表達意思，也顯得無幻想力。自他過身後，我不能再叫他「爸爸」，我只叫他安納斯特。

奧：還是不提那些爭吵吧。你們在古巴的生活是怎樣的？瑪利小姐，我不能想像一個沉靜的海明威怎可以在規定的時間內釣魚及寫作。

瑪：但實際生活上他是這樣的。在我們相處十七年裏面，若果他不寫作（根本很少），他便去釣魚或到泳池游水，之後，我們一起去午餐，他是一個美食家，但不是饕餮的——他喜歡食物，却不會吃大量。他在酒方面，得到更多滋養物，在餐桌上，每每有兩瓶酒，我們各一枝。午膳後，他慣常看書，他可以在一個時間同時看四，五本書，包括英文，西班牙文，意大利文和法文；他也愛看富有刺激性的小說。佐治西米朗便是他喜愛的作家之一，他常讀他：「此人寫得真好！」他就是一個這樣的讀者，甚至我們出外捕魚，他在艇上也能看書；我們在非洲打獵時，他攜了五十本書一起去。除了射獵時，他根本不停的在看書。晚飯後，他也習慣了在床上閱讀，他很早上床，有時飯後馬上便躲在床上，我們睡前，很喜歡

一起大聲的朗誦詩文。

他喜歡音樂，在古巴，我們收集了很多唱片——巴哈，貝多芬和德布西等，他亦愛柳屋連式 *Nevy Orleans-style* 的爵士音樂和佛士和拉 *Fats Waller* 等。很多朋友來探訪他，有時他們在同一時間內來，他便會埋怨他的工作被騷擾了，因為有些人好像是愚子般。無論怎樣，他是高興見到他們的。他很善於社交，他是那種愛羣居的人，每次，他也請他們在拉佛羅利的達那裏喝酒，大家很快樂的有說有笑。對於死纏着他，問他那一本著作是他最心愛的人，他是不會生氣的。他會答：「雷馬克 *Remarque* 的西線無戰事 *All Quiet on the Western Front*。」

奧：米高安 *Mikoyan* 有沒有來過呢？

瑪：有。他在訪問菲度加士曹奧時，致電話問及可否到此來一趟，安表示歡迎，他到來最主要乃是告訴安，他在蘇聯銀行有些存款，這批錢是從他的蘇聯出版權那裏得來的，相等俄國銀幣為十五萬元。「蘇聯人看你的書很多年了。」他對安說。他並提及他們正在研究把俄幣轉作美金，在美國把款項交給他，否則便觸犯了蘇俄維亞法律。他說希望在短期內安能够每年接到一萬元。安答得真巧妙，他說：「如果你能給每一位美國作者也有同等待遇，我就會很高興接受的。」——安死後，我要求收回那些錢，甚而我提出我要回去，在那裏化掉這批款項。但他們回覆說這是給安的光榮，這光榮却不能轉移給他的遺孀。可惜得很，我很想回蘇聯，安每次也反對，我真不知他是甚麼道理，有可能是因為語言上的困難，或者是他對政治太不感興趣吧。在他廣泛的朋友圈中，我從沒有遇到一個是政治家。現在，他已死了，我為甚麼要關懷蘇聯？

奧：你是否很寂寞？瑪利小姐。

瑪：寂寞得很，我丈夫的兒子分佈在世界各地，一個在非洲，一個在美亞美，一個在三藩市，我自己沒有兒女。沒有一個小安納斯特，真令我傷心，我很渴望有一個孩子，他也有同感；在一九四七年，那時婚後已一年，我懷孕了，他很高興，他想那是一個女孩子，他經常也想有一個女孩子，但，我們在汪明 *Wyoming* 旅程上失了它，除了安的死，那次是我

一生中最痛苦的損失。對的，我現在是完全的寂寞，單獨與出版者們、律師們接洽，也單獨的負起處理他作品的責任，孤單的與我底寂寞廝守！

爲了渡過這些空白日子，我已開始寫一本書，類似自傳，敘述一個婦人生長在北美尼蘇達Minnscota，她選擇了報界工作，後來去了芝加哥，又去倫敦爲每日快訊 Daily Express 工作，轉去巴黎，再回倫敦，在那裏她遇到安納斯特海明威，結婚後，在古巴定居。我在寫作時沒有顧慮到年代。直到現在爲止，我用了四萬字去敘述我們在非洲狩獵，下一步我將寫安回到西班牙的那件事，內亂後，他不肯回去，聲言要等他的朋友們從牢中被釋放後才回去。在一九五三年，他的朋友都出獄，他才回去。這一次，他認識了好些朋友，例如屠牛士奧當尼士Ordonez，安很欣賞他那農夫色彩的智慧和勇氣。安無論到了那裏，也時刻準備尋找勇氣和智慧。

奧：海明威寫着：「耐久的瑪利小姐」，你可知道他所指的「耐久」(Durable)是甚麼意思？

瑪：我想我是知道的。「耐久」相當於「堅持」(Resistant)和「持久」(Lasting)……它是指某些事物本身願意久遠維持下去，而不是人爲的使它持續下去。一小片鐵塊坦露在風中，這情況下，雨點與太陽並不是耐久，因爲是無須這樣。但蜘蛛網却是耐久的，它的外表是多麼的脆弱，但它能抵抗最猛烈的暴風雨。在古巴，我們屋外的花園往往有很多蜘蛛網，人家以爲它們一定會被大風雨吹毀，熱帶風暴在最猛烈時，是絕對無情的，它們毀壞樹木，道路和房屋，但却不能毀壞蜘蛛網。蜘蛛網在風中飄動，讓雨點在蜘蛛網間穿插，當雷雨過後，我們會發現它安然在原處，完全沒有損毀。

# 黑市票

鄭乃吉

暴戾的戰事跪在濡濕的家鄉擊鼓

徨徨

恐懼

空谷

站起來的

樹

週身白脫

古老的太陽

在虛弱的麻布樹後  
裹着被蓋

欲吞

欲吐

難以揣測

氣候

撲撲

空中飄揚的

旗

全小兒科特效藥  
摺入金字刷印的棗紅行李箱

或擇王道吉日  
待發

或觀星象

鼓聲

頻頻

鼓聲

惶惶

人蟻如麻

三叩首九膜拜

乩曰

往天府的門票

黑市有嗎

奔向河邊的關卡

遠遠就避開磁場

他衝刺插穴

猴捷地引體倒立

然後收腹

電閃轉身

然後一個後翻

流川

# 撐竿跳

註：「麻布樹」，客家人相信它是吉祥之樹，可解疾。

那短跑的一瞬  
雙桿的鐘擺，以及  
跨欄的腹力  
遂構成踢雲的翻騰  
落地時，他很是墊上

遠遠就避開磁場  
他衝刺插穴  
猴捷地引體倒立  
然後收腹  
然後一個後翻

就贏得突來的  
幾响肉質霹靂

他望望釘牢的

吻雲的橫竿

躬着背，透氣

撐起柿色的 Track Suit

他用眼角斜視

等候唱名

**附記：**撐竿跳使用的竿，可分爲竹質的、鋁質的和玻璃塑膠三大類。

本詩所述的完成技巧的工具對象，係指前二者而言。

# 廟

紫  
一  
思

在傍晚，當一些麻雀  
群集在空曠的庭院時  
依然有一些蒼白的籐蔓和蝸牛  
趁着寺僧在打禪時  
悄悄地向上爬了又爬  
直到星子們長長的觸鬚  
微微地刺在她們小小的粉臉上

或一個年青和尚在井邊打水  
聽黃昏輕輕走過的回響  
或有人在紅塵裡高吭的空談

而一些陰鬱沿着石路一直  
伸展到那池中唯一的殘荷上  
隱約的移動  
若一絲漣漪

當鐘聲沉沉墜落

當木魚依舊在喋喋不休  
當慾望已埋在那羊齒植物下  
一些塵埃從我身旁溜去

或遠處

遠處的一隻鳥抖脫了森林  
的烟霧

我想禪坐

想鐘聲一定又會把日落的餘暉  
撒在我底散髮上

像一株綠苔

敲鐘的寺僧尚未發覺我  
依然睡在那場牆角下的  
一張石椅上

# 藍

吳偉才

車站 花香寧靜 沾行人  
的衣角 她的眸 和她風裡  
的柔髮  
遠處有座教堂  
對面，是個十字街口 我該清楚  
自己袋裡 有雙躲藏的手  
她掠髮 葉在婆娑  
指上沒有指環……

我想溶解 這段距離  
風催 那柔髮 和那唇  
仍無言  
直至那背影被吞入  
擁擠的車內

藍得那麼深沉  
夕陽  
又一次

賴瑞和譯

# 荒地

雪和夜降落得快又快  
曠野裏我顧視退逝的過去

地上幾乎爲雪滑滑蓋住  
除了慢慢消失的幾根草和麥根

鄰近的樹林擁有它——它是樹林的  
全部動物蜷伏在牠們的穴裏

我太過無神去觀賞

孤單無聲的向我罩落

而現在它是如此孤單  
孤單將於轉淡前加濃  
無邪落雪的更空白色  
沒有表情，沒有甚麼展現

星群不能以它們的空間  
來嚇我——沒有人類的星群  
我對此瞭解得很透  
不能以我的荒地來嚇自己

譯者按：佛洛斯特（一八七四——一九六三）的詩，常常是寫景又寫意的。傅孝先教授說，這首詩「描寫雪地的荒涼孤獨，暗示靈魂之被棄爲尤可怖者。」（文學漫談，頁六一）更詳細的詮釋請看布魯克和華倫的論文。

## DESERT PLACES

Snow falling and night falling fast oh fast  
In a field I looked into going past,  
And the ground almost covered smooth in snow,  
But a few weeds and stubble showing last.  
The woods around it have it — it is theirs.  
All animals are smothered in their lairs.  
I am too absent-spirited to count;  
The loneliness includes me unawares.  
And lonely as it is that loneliness  
Will be more lonely ere it will be less —  
A blankee whiteness of benighted snow  
With no expression, nothing to express.  
They cannot scare me with their empty spaces  
Between stars — on stars where no human race is.  
I have it in me so much nearer home  
To scare myself with my own desert places.

Cleanth Brooks

Robert Penn Warren 作

賴瑞和譯

# 釋佛洛斯特的「荒地」

讓我們假設佛洛斯特的這首詩並沒有最後一節。即使如此，它依然是一首詩，而且是一首好詩，但和我們熟悉的原詩大相逕庭。這樣一首刪掉了最後一節的詩，在很多方面，都有別於James Stephens的The Main-Deep。首先，讀者知道詩裏的觀者是誰。他是一個人，在夕暮中，經過一片雪落著的空曠荒地。很快的，他所觀察到的事物便組成了這首詩。其次，這人在詩的第二節中，點明了他自己和雪落著的空曠荒地之間的關係，雖然他沒有很明確的點出這層關係。雪蓋著的荒地，在荒涼中，是一種象徵，象徵那人本身的孤單——這就是第二節詩裏為我們建立好的一層關係。一旦我們明白了這點，我們便發現：第三節詩裏所披露的，雖然祇是指向那空曠荒地，其實也是指向那人的孤單的。跟著是以下兩行：

無邪落雪更空白色

沒有表情，沒有甚麼展現

正如在暗示著的，甚麼事發生於那人，或那人做了甚麼事，都是不重要的，因為沒有任何東西可以有更深的意義。

如果這首詩到第三節就結束，那麼詩人藉以傳達他所要經營的效果的過程，便很容易確定了：那位觀者描叙一幅自然景象，但這自然景象在讀者眼裏，卻變成了那觀者本人的絕望心態的象徵。詩人呈現這自然中的景象，是有其用意的，他要這景象傳達出一種人類意義。

但這首詩其實並不是到第三節就結束。最後一節（第四節）帶給此詩新的成份，即詩人本人的至我分析和宣言——這成份在許多敘事詩裏都付之缺如。

最後一節並非是順著前幾節的轉換而出現的；那位觀者並沒有說，看了空曠荒地後，他抬頭望天，而憶起有人告訴過他，星群和星際宇宙裏的偉大空間。但讀者瞭解這點，並且從景物非常突然的轉換（從荒地轉到天空）中，感覺到一種更戲劇化的旨趣，好像那人突然從冥想荒地的幻覺中甦醒，抬頭望天，而後下個評語。他的評語大略是說：一個人熟悉了人類經驗裏可能有的荒寂狀態，是不會為大自然中單純的荒寂所嚇怕或因而沮喪的。雖然這評語強調那人的孤單，它卻使我們改變了我們對那人的印象，同時也改變了我們先前對整首詩的印象。我們現在得到的印象不再是絕望的印象了，因為我們覺得，那人並沒有被他自己的「荒地」征服，反之是他征服了「荒地」。

他沒有用很多的字句來說明這些，但他的態度卻隱約可感。任何要分析這首詩的讀者，幾乎可以說，那人態度是暗示在「嚇」（Scare）這個單字裏。他說

他沒有用Terrify，或Horrrify，或Astound——這些能够全然點明人類孤單感或絕望感的字眼。反之，他用了Scare這字，一個帶有弦外之意的字，也是個日常口語。我們常講鬼故事，或從門簾後面跳出來「嚇」小孩子。但詩人用了此字，他便暗示，那人並非是個可以輕易被嚇的孩子了。知悉了宇宙裏的無邊空間（天文學家可能告訴他），並不能感動他，因為他知道，作爲一個成長了的人，精神上的孤單感比外在自然的孤單感更深湛。然而，Scare這字又再次出現於最後一行，它所暗含的意義和聯想便有了新的作用。

### 不能以我的荒地來嚇自己

這即是說，他已經有了相當豐富的人生經驗，他已經真正成長了，即使精神上更深的孤單感，亦不能使他像個害怕黑暗或鬼故事的小孩那樣行事了。即使在他的精神孤單中，他仍然能在自身裏找到足够的力量。

一九七一年十一月重譯

譯自..Cleanth Brooks and Robert Penn Warren, Understanding Poetry(3 rd ed.;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60 ), pp. 105-106.原文無標題。

許友莊

# 熱牛及其他

太陽怎麼可以這樣熱的呢？

短短的影子。挽得高高的長髮在背後掃不出一絲風。此刻，如果是走向海潮處，不用說太陽將是很可愛的了。

嗬嗬。那個海邊！好廣闊的海那邊，有不靠攏的漁船，駛去港口，班茶。嘿！這海灣通向峇都茅，也能去到浮羅交怡。嘿，那一片廣闊的海，駛過的漁舟，擋在淺岸泥濘處的舢舨，嗯！我嗅到晒鹹魚的魚味。而魚味發自手提着的菜籃。

如果這海岸不是泥濘的話，將是亞羅士打的名勝地了。「沙灘太長，原不該走出足印的。」泥濘呢？踩下一個個深深的足印。而深深的足印，會留在那兒到另一次漲潮的時候，那已够久了。漲潮退潮，漂不上美麗的貝殼。這海潮處沒有美麗的貝殼，有七彩繽紛的晚霞，有醉人的落日，點點像在天上游行的漁舞，遙遠的幾個海島。

熱啊熱。太陽熱不死人，但風怎麼可以不來呢？去海那邊啊，看海潮吹海風

！那兒的風瀟洒地掀起短裙，揚起你的髮。去坐在那一大片草地上，去算在小樹旁，不然去那河邊，河裏大大肥肥的魚釣不完。河旁爬着螃蟹，能吃的也有不能吃的。海潮泥濘處，爬着「有趣的魚」，在陸地上爬着，你去捉，牠滑得快鑽進爛泥去了。你去小樹叢找躲着的寄生蟹，紅的藍的，大大小小背着別人的殼，去抓幾隻放在家中爬，真好玩！怎能不去吹海風聽海潮看晚霞看落日？而媽常說：女孩子怎能時常去馬來Kampung 玩？怎能不去印腳印？去看幽美的草地和海港？

踏在朝家的黃泥路，影子拖在背後。我的靈魂就哀哀地痛泣。而太陽在剝我的皮，我飛快奔進家門。而哀哭的靈魂就投在海中了，我冷漠地看她往下沉，往下沉。

抬頭，回答屋頂漏着數千萬個太陽。呵太陽欲焚我！沒溶化的一雙冰冷，正看着她的靈魂平靜地躺在海底。然後一陣風刮來，把身軀吹散。飄飄然的身軀聚成雲朵。

而海底沉着靈魂就咧了口微微地笑着，笑着。

雲就停止在海面上。

海，平靜如湖。雲和靈魂清澈地互映着微微的笑容。永遠的微笑、微笑。

## 晚 時

站在夕暮裡。冷風括着長髮，那一絲冰涼乘機在背脊竄過。

我的髮到腰。媽整天罵還不剪，像個鬼。而姐姐告訴她我是新潮，長頭髮、短裙子。她害怕了，她說把長髮剪了給我做一個髮。笑話，你不會去買假髮？不穿迷你短裙我整天掃地褲拖着。飄揚在空中的髮越長我的快樂越久。就是這樣而已。所以我的髮長長。長長，我撥拾了串串笑聲，浮着多多少少兩頰酒渦。讓媽够了。而睜眼我驚訝，那星子何時躲在雲後了？

祖母的話：每人都是一顆星。

我不，我要那個最亮的月亮。

讀三年級的大高說：月亮不發光的，它不能獨自發光，它有永遠圓嗎？它有

每晚出來嗎？

我只要做它最圓最亮的時刻。

你去做吧！大高說。

天知道長大了，冷冷的月光却有我的嘆息深藏着。

祖母逝世那年我十一歲了，我沒哭。我想那是很自然的事。是過早的憂鬱促使我冷漠？我怎會沒掉淚的？我是個沒淚的，任何事情我都不哭，不值得哭！但是，夢裡却常常都哭泣。是我靈魂在哭嗎？醒來臉上乾乾的。是了，祖母，昨晚我居然夢到她。

那麼真實的，她坐在我牀畔。她說，你長大了。

是的，長大是痛苦的，成長是一樁沉重的負擔。祖母您賜給我智慧吧，我需要智慧來解決許多惱人的事。

你長大了就該自己去尋。她走了。我冷漠地，醒來後。再睡時我的靈魂屹立在黑黝黝的草地上老在掉淚，草長得很快，吃了我的眼淚長得和我一樣高。醒來時，冷漠地想，我沒被弟弟吵醒的話，我該夢見我是化石了。

黑，黝黝的一片黑，我害怕地踐踏地上的草。我不要化石，我是不哭的，我的圓月那兒去了？我慌忙奔向家，家裡那盞燈光亮地向我伸手。從石階上抱起一疊長方形的周報抱着燈光，我笑了。

# 月圓

端面小銅鑼去嘶喊  
嚇跑半空一朶可愛的雲

風在覈走，那銅鑼  
哭喪着臉

向愛人撒嬌去啦

哭喪着臉

像待祭的孤魂

遙望一池皺眉之水

那面銅鑼

悶熱的風  
却又頑皮起來  
總揉亂捲曲的髮

那羣失眠大鴉  
永在多管閒事  
笑我眼角的魚尾

笑我

以睫毛刺繡

管他媽的

我要睡啦

# 檳城

第一聲船笛驚醒鐘樓的指針  
神女用手一招 夜就跟三輪車去了  
你醒來時  
板榔律的制服都在紅燈下等待

在報紙與廣告牌之間  
在露水與教堂之間

有一隻死貓

一條破布 幾粒避孕丸

而酒吧胭脂的口

嘲笑着旅社的失貞  
在後巷的煙火光中  
一個孩子在另一顆淚影中閃過

你是那粒教堂十字尖的珍珠

你是極樂寺佛像的圓目

你是牀第上的廁所

溫度表探不出的溫度

椰樹婆娑女孩們的腰  
霓虹餒紅男孩們的舌  
皮鞋與手袋  
你不知板榔河的出口何處

你是汽車你是三輪  
你是司闈你是海港  
你是高跟鞋你是床  
你是一條死河

你撐着一把黑傘  
真理與死亡  
你穿一身黑袍

讓渡輪在你骨骼川行

# 咬傷自己的人

——「溫任平散文集」自序

很久以前，他聽到一支歌，歌裏有風磨房、荷蘭的少女和鬱金香。把它改寫成詩，又出於一種莫名的衝動，把它投到報刊去。那便是開始；一道洶湧的不流的河於是成形，且激起千堆雪。

不過，他總是開拓不出赤壁賦那般悠遠曠達的胸襟。逍遙不是一蹴即至的。他的背後是滴漏的銅壺、滿地的殘陽；身前是嗆鼻的紅塵、隱約的哭聲。他幽幽地嘆息風雨下道路的泥濘；在交通島上茫然四顧，不知何去何從。後來他疲累地坐下，彈響瘠啞的琴弦，為本來就單調的空氣製造枯燥的迴音。

一段歲月便如斯地在眉際流去。

有一種不安逐漸甦醒，有一點顫抖的光逐漸耀亮。他感到欣喜也感到惶懼，且愈憎厭鏡子裏那個太過傳真的自己。有一股風暴欲臨未臨，群山頓靜。他滿額都是汗，無暇抹拭。他拼命地吸着煙卷，搓捏着一張又一張的稿紙，大力投擲到字紙簍去。而字紙簍是一個很慄人多大就多大，那隻白鳥會出現嗎？

在最迷惑的時刻，他曾經用牙齒咬傷過自己，讓血的湧流帶來清醒的舒暢。自虐狂？他不是的。感知的清醒，一定得付出一些代價。他覺得血液對於一個麻木的人就像陰溝裏的濁水一樣，雖然流動但卻毫無意義。於是憶起那個博學得被人譽為「一大大學」的龐德（Ezra Pound）在寫作史詩Gantos之前一燬詩作三百首的豪舉。要焚燒往昔的自己，重建另一個自己！在靈光倏然發亮的瞬間，他終於站了起來，宣佈和昨日離異。昨日的意義只是掙扎和摸索。他出版過的兩部書只是不成形狀的兩堆爛泥。這是經過懷疑、反省之後的體認。而否定自己是比咬噬自己更為血如泉湧的，因為無論如何總有一絲感情上的依依。一場大衝突在內裏展開，最後理智的刀嘎然砍下，在血花四濺下，婆婆媽媽被活埋，他第一遭把眼光投向未來。

有了決心之後，他依然無法即刻翼然展翅。重重的石柱投落下黑影，他闖不出那道曲折的廻廊。他羨慕那最初的白鳥，但他最多只能在地面苦苦仰望。他處於一種失重狀態。他甚麼也不能寫。陳腐的樑架已然崩倒，新的體系未曾建立。在新與舊之間，傳統與現代的邊陲上，他是一隻牛馬牛鷹的Hippogriff。那個時期他手中甚麼都沒有，很是真空。他反對舊瓶裝新酒，同時他又無法適應現代文學對潛意識與心理狀態的深入探討、和對中國文字的彈性、韌性密度與外延力的試驗。他是一個扁扁的邊際人（Marginal man），在傳統與現代、東方與西方的夾縫的一株死死掙扎着的小草。他實在抵不了那種痛苦，有一天他和弟弟在屋前的沙丘上談話，他突然這樣說：「我忍受不住這種折磨，弟弟，你會明白甚麼是『那種折磨』的，是嗎？這樣下去，我不可能活上十個年頭。所以我得放棄，對於我這是唯一的生路。我的工作我信任你將來能繼續下去……」那個時期，弟弟正在全力搞着一本油印的期刊，像一柄剛出爐的劍。他做夢也想不到自己竟是那個潑冷水的人。那句話也是突然衝口而出的，事先沒有一點心理防範。弟弟的錯愕表情使他發抖。弟弟垂下頭去，他從來沒有看過一個

玩小刀的人，如此類要過。弟弟的一縷頭髮好像就在這一刹間失去支撑地跌下，任由風撥來撥去，前額的光采一下子陰黯。他抓住弟弟的手，嘶啞地說：「弟弟弟弟弟弟，不要這樣，不要這樣。我……願意再試試看。」

就是爲了這句許諾，他沒有允許自己沉墜。是的，那隻白鳥。是那隻最初的白鳥掙開一角的心穹。枯竹、瘦金體的自己。苦修的夜。想飛想飛想飛想飛想飛振翅呵你要振翅呵再振翅呵你要再振翅呵。終於，一翻身，他幻化成雲，孤獨的那種，且作某一度的遠瞻。

只是他卻仍然覺出某些桎梏。如何賦傳統予現代的意義、鑄造神話原型且賦予共通性、是他恆在求索的問題。李義山的沉鬱，柳三變的放恣，詩詞中常出現的高柳晚蟬與畫樓團扇同樣使他迷惑。他既不可能割捨古典的深婉，且更不能忽視存在的荒原上到處瀰升的狼煙。孤獨的雲，只是個人的，而不是普遍化的意念與情境。個人的悲哀何足道。他自己的生活雖說是一堆亂草，帆布床上除了那張經年不晒的舊被便是紊亂不堪的書籍，只是他今不致兩餐無着，比起那些無主遊魂似的波希米亞人（Bohemians），他覺得自己幸運多了。他不諱言他很沉痛很苦楚，那種沉痛與苦楚是自我與外在因素的尖刻衝突下所引起的；他所熟識的文化只是一條鬱鬱的龍，鱗甲脫落，齒牙溢血，且遍體笞痕。「跟我一樣黑」「瑪莎埋在冷地下」的厚嘴唇哭出了厚厚重重的憂鬱和被歧視的猛烈底悲哀。所以他是一個傷心人，爲自己，爲他人，爲將來人底命運負着愛，和愛之愈深而與日俱增的抑憤底重擔。終於，他掙出了那陣輕易化作小雨的孤雲，以散髮作爲隱喻，喊出了他底悲劇體認。那篇文字的場景是鋼筋水泥矗立如森林如鬼影如囚室的鐵柵的現代街頭。那個散髮的流浪人無意識地走着，一千個思想在他腦中掠過，斷斷續續，如電影中跳接的映象。那篇文字攝取的是他心理歷程的一些片斷和浮影，和那種獨白式的冥想狀態。一度，他也覺察到街頭的某些悚人的景象；酒樓前面那個嘔吐狼藉的酒客底蒼白臉，那個蒼白的臉，其實是生存面貌的象徵化，蒼白而扭曲。而因了內臟的抽搐引起的劇烈痙攣也正是這個時代身體單薄的現代人在一流的名酒、一流的菜餚、一流的服務的過度填塞下底畸形反應。一種內裏組織的潰瘍。那篇散文是他的一座里程碑。一位報館的編輯人認爲那是「自我超越」的表現。他能够就此躊躇滿志嗎？

### 極目穹蒼，雲接山巒，山圍曠野，那兒才有白鳥呢？

「心上偶泛的潮」是另一次振翮。這次他嘗試融哲思於作品之中。他觸及一個人們最不願面對而又不能不面對的問題：生命中的恐懼。文中的人物是父親。小的時候不明白父親爲甚麼會在風雨驟臨的時辰，在屋子裏焦躁的徘徊；更不明白像他這樣一個硬朗的大男人竟會流露那麼濃重的迷茫，他甚至輕率地想：一個男子漢是應經得住這麼箇小小的撞擊的。可是隨着年齡的增長，他逐漸瞭解到生命中本就潛伏着許多無法理解的惶惑恐慌。那篇散文是他對父親震撼於自然恢宏的力量所探態度的不以爲然、到逐步的、再到對於生存所不能逃避的層出不窮的擊打所持姿態底探究。那篇文字是他思考的一部份所得。許多同輩的寫散文的朋友認爲散文不宜沾上哲學式的思維，那會破壞了它的清新與純美。他不同意這種見解，他對自己的散文底要求，不以能臻達清新而滿足；因爲那只是最基本的一個要求，數年前他就做到了。那些流暢到像一杯傾倒了的水的散文，一流出去就涓滴不膩了。在這個階段，他不想再弄如夏濟安說的「中學生習作」。他渴望的是更濃縮、更具質感更有個性的塑造。而思想是構成內容份量的一項決定性因素。思想和感情一樣，本身只是未被動過的原料，把思想感情有力量且妥貼地加以表達，使其具有感動和啓發的影響需要藝術處理，而那包括架構的築造、形式的選擇及文字的運用。

如何使自己的語言能够開闢吞吐、控制自如當然不是一件易事。清醒，而且在清醒時能坐下來讓心靈開始出發，能够不爲娛樂和討好讀者的意念所引誘，且在千彙萬狀的世界抓住一點極可能於瞬間逝去的映象或世相，並從一個最恰當最符合自己內裏的需求的角度去抒寫，去賦予那一刻的景象以永恆的意義，且割捨部份爲自己所喜愛的雜質，使塑品內裏通明，毫無渣滓，那往往是一場慘烈一如戰場上的肉搏底戰爭。理智與情感廝鬥的結果往往是滿地的紙屑，就算僥倖殘存在桌面上的也是遍佈了刪削的傷痕。而那不是爲了甚麼，不是爲了這樣能够爲自己帶來甚麼財富。也不是爲了名氣，因爲名氣是最不可靠的東西。文名盛如福克納（William Faulkner）在他的家鄉一直被視爲一種邪惡的禁忌；曾爲普林斯頓大學帶來無上榮譽的費滋哲羅（F. Scott Fitzgerald）在妻子患上精神崩潰症之後作品受盡批評家的劇烈攻評；對現代詩影响甚巨的波特萊爾（Charles Baudelaire）晚年患上失語症；亨

利·詹姆斯（Henry James）細緻謹密的文字後來雖被譽爲「詹姆斯花體」（Jamesian Involted Style）可是在當時卻甚至受到他哲學家的哥哥威廉·詹姆斯（William James）的責難，說他語意含糊；卡夫卡（Frank Kafka）的早夭；魏爾倫（P. Verlaine）患酒精中毒並被人傳與藍波（A. Rimbaud）患有同性戀；莫泊桑的瘋顛以終；三島由紀夫的剖腹；胡適屢被人罵爲「學閥」……凡此種種都足以證明名氣可能帶來的不是幸運而是不吉不祥。然則，寫作是爲了甚麼？爲了甚麼？爲了甚麼？是內在的激情煎迫着自己不顧一切去創造的一種行爲嗎？也許那也不足詮釋那股無形的原動力。那麼，難道這一切都爲了那隻最初的小白鳥？

在海明威的作品，他讀過一段有關一頭受傷的野狼的片斷；牠咬斷自己的內臟津津有味地嚙吃着。那段描繪使他閱後通體凸起雞皮疙瘩。在「緘默是不可能的」一文的篇首，他曾引用卡繆（Albert Camus）在「薛西弗斯的神話」（Myth de Sisyphe）的一句話：

「掙扎上山的努力已足以使人的心裏充實，我們必須想像薛西弗斯是快樂的。」

說明他掙扎的決心。烈日焚身和絕望的奮鬥。在那篇文字中，他這樣地寫：他有責任去阻止伊安尼斯高（Eugene Intoco）在「椅子」一劇中的椅子不斷增多擁塞，把人們迫至無一席地可資容身的下場的。他一定得去阻止這種畸形的物質侵略和迫害。他在另一首詩中，這樣地傾吐自己的心聲：

你仍然期待着某項突圍

某項韻律。一盞燈

你用你瘦瘦的手去彈一闋漢賦

去歌一種很少人聽懂的歌

是的，瘦金體的自己，一竿修竹。七紫三羊的書法。他是正在進行咬傷自己以保持清醒嗎？回答他的是無聲的日益凹下的臉頰。但他已顧不了這許多了。能不能活上十個年頭已不成問題；路就在前面，一切已經昭然。天空仍然廣闊無限。宇宙的大，蜉蝣的小。他高興自己對白鳥終於有比較純粹的概念，而純粹離開永恆的間距，無論如何總是較近了一些的吧。

# 詩兩首

黃遠雄

## 站在樹下

站在樹下，那個下午

雨聲非常鳥雀

綠色的花傘

一對不怕獻醜的情侶  
划着兩臂吻熱的風暴

觀察着某種

沉醉的

行程

照在樹下，那個下午

觸開一只萬色的空罐

俯視，一隻草蜢

憤然向我

那個雨的下午，我不禁冷顫起來

左手握着右手

右掌捏着左掌

## 成長

我從來沒有寄出

一隻隻蝴蝶

在我交際的手腕中

遺忘過去

遺忘記憶中痛苦的憶戀

甚至輾碎，甚至有人

咒沮

整個完成的過程

成長

都是不很情人

而哭的感覺

漫浴我其中

我從來沒有苛求甚麼

不說甚麼

我還是我

站着

## 溫瑞安的散文

### 刀

那一刀所劃過的光芒，

不是流星，而是太陽。

這是一柄七寸長的刀，薄，而鋒利。

刀柄有紋，魚片般的紋，沒有雕龍，沒有刻鳳，因為刀主要是用來殺人的，不是擺出去供人觀賞的

執這柄刀的手，白皙而嫩，好像沒有了掌紋。這雙手很纖瘦，但指骨骨節凸起，指是尖而削的，指甲有半圓的白量：一雙藝術家的手！

而這雙手會彈過琴，撿過棋，寫過書，畫過畫，如今這雙瘦瘦的手，却會以四隻手指夾着這柄刀，閃電一擊，刺入敵人的咽喉，絕無虛發。那四隻手指，拇指按在刀柄的木紋上，食指橫架在刀柄下，中指居於刀柄的中部，無名指輕拈刀柄之末，隱定了那柄刀，瞄準了那柄刀，肯定了那柄刀以後，一出手，刀快如電，已插入敵人的咽喉！這四隻骨節突露的手，就掛在刀柄上。刀柄有魚紋，因為這樣始能抓得緊些，穩些，不是爲了好看。所以刀柄是檀木做的，沒有緯絲。刀是用來殺人的。

刀是用來殺人的，所以刀必須要鋒利。它的刀嘴斜斜地彎了上去，刀鋒僅僅是那麼海天一線。刀的光澤是純亮的，然而它竟有一層難以覺察的邪惡的微藍或微黃光澤。那是刀的凝點。刀一到了主人手上，刀身便亮一面令人無法展目的亮鏡，隱伏着一種茫茫然惡毒而又神聖的寒芒。刀的凝點是薄而鋒利的刀身，刀的焦點是刀尖的一線。

刀是用來殺人的，所以刀必須要鋒利。所以它薄得竟然微微自顫着，它的用處生存在速度上，它的速度只生存在一剎。一剎間那藝術家的手沒有了刀，刀鋒劃過氣流，藏首於氣管與食道之間。藝術家平常拿着這柄刀反覆撫弄着，但手不離刀，所以刀也極少存身於人之咽喉。

這是一柄七寸長的刀，薄，而鋒利；出手一刀，生死立判。所以持刀的人絕不輕易出刀，接刀的人也絕不願意失手。刀是鋒芒，它依賴忍耐的鞘套。只是當忍耐的鞘終於套不下去了，於是節骨凸露的手拔出了刀，露了鋒芒。

刀鋒一露，殺氣大盛。一切的事物都突然靜止了。那敵人盯着這柄刀。刀，七寸，薄而鋒利。出手一刀，絕不失手。那是一個勁敵，掌心汗湧如泉。刀，微微地嚼動着，烈日下，竟浮搖着七色的光芒。出手，出奇地穩定，穩定着一千萬年的穩定。那勁敵望着這把刀。太陽很烈。兀鷹盤旋。那勁敵望着這把刀。一擊不中，全盤崩潰。那勁敵的手粗而厚，如鐵一般地浮着油黑。刀薄而小，但足以致命。四指按在紋木上。如果黑手是代表整個江湖的黑道勢力，這雙白手，不，這亮幌幌的力，又代表着甚麼呢？

太陽喘息地趕到後山，俯首洗去撲撲風塵，柔和地燈籠在黑夜的蒼穹。刀。白手與黑手。這柄刀微顫。刀一出手，急如閃電，刀鋒破風。此刻正是風高之時。刀入咽喉，必切斷氣管與食道。有人能殺一千個人，卻絕對避不過這一刀。這黑手能接得下嗎？

這是薄而鋒利的刀，明麗而淒艷，刀一出手，勢如驚虹。風急，月西斜，刀要何時才出手呢？那雙黑手，是否能輕易地接下這柄刀。刀會不會很精確地，割裂了皮膚，進入了肉體，貼着氣管與食道，攝殺了魔鬼的靈魂呢？

刀光一閃！

刀已出手！

讓未知成爲事實。

## 月光會

### 1 月光會之前

我們都不是那種常常望念節日的人。節日並不在我們的心中留下多大的意義。節日對於我來說只是握手相迎和揮手送別，等待一如胃病患者，殘忍而不厭其煩地忍耐着，每一天每一夜，於是它便不成爲甚麼了。

這是中秋。中秋至少還會令人想起攬月的李白和邀月的蘇軾。一個朋友來信說在那天歸來，自老遠的小城，爲的僅是要見見當年的「戰友」。於是對我的朋友說了。有一位很窮的朋友，忽然拼命的工作，在最後一夕裏交出了月光會的經費；有一位朋友把他僅存的一天假期休去；有一位朋友，連初級文憑考試都暫時不管算了。我雖然有病，但到那天也實在病不下去了。

這幾天我們都忙着，彼此都知道彼此睡得不好；幾張床，散落於城中每一角，如戀人的靈犀，同時憶起對方。月光會的早上到下午都是忙碌和愉快的。李雖然沒有來，但他那一句：「除非我死了，否則今晚月光會準會有我。」他的確是在艱苦中到來的，但不管他是如何地向他家人解說，那都是多餘的了，一語便足。我們把東西齊備好了，郵差自格外遞給一封及時的信，廖子這樣地草草寫道：「友誼並不包括誤會。我慚愧我誤了你們的旅行；不管你對我不起還是我對不起你，我們心中都僅有的是：謝謝。今晚若搭不到車，走也走來。」

我望望站在桌子桌子又桌子之上老周，搥鐵釘搥着了手的老吳，張大着很月餅的口的老余，正以快刀切瓜的老劉，道：「他還是以前的他。今晚將是個很快的月光會。」

我們的佈置是很奇特的。五十盞玲瓏精美的小燈籠要最易燃燒的那種。夜來了遠處人家的燈火已亮起，這些燈籠亮起後又是怎麼一種景象呢？

## 2 月光會之後

我立於星空下，密密麻麻的星空下，月光一排排地向我掃來。寒意自我雙肩落下。夜未央。燈闌。人散。星孤寂。爲甚麼我生命的星宿是那最孤獨的一顆？其實人也非散去，他們都笑了一夜，與友伴們再度笑在夢中，我寫詩的牀上。何苦我要獨醒？何苦他們要入眠？

月亮慢慢的向我走來。河水嘩啦啦、嘩啦啦地流着，已夜得很夜了。橡林夢着不醒的千年，沒有精靈再俏皮地會集。五十盞紙燈籠，僅剩兩盞，一紅一青，一青一紅，搖搖幌幌，幌幌搖搖，是盲女哭泣引路的獨火？還是棄婦滴血的招魂？它們仍在自我耗損着，儘管是幽暗如螢的光芒；它們豈是想到，數小時前在十盞的燦爛和熱鬧，與數小時後夜色的無盡無止凱旋中的淒涼？月亮正巫術般地澎湃着。

沒有燈籠實在太不中秋了。燈籠一盞盞燃在風裏，燦爛得似一隻自焚的蝶蛾。紅玻璃紙燈下的口琴獨奏伴合奏，笑聲和吉他的滲和。僅這麼一次啊溫園的熱鬧和歡愉。就這樣忙忙碌碌地佈置，歡歡喜喜地迎送，似開劇中的快鏡剪接，來不及悠閒的凝目。只是月華已漸漸走火入魔般的慘青，燈籠來不及噠然便相逐自焚。而今人都落於疲乏的夢鄉，如我不眠，又何苦步出門房？如我漫步於古典的今夕，又何苦念念於折柳的明朝？只是啊只是，我不該被這兩盞號哭的燈籠所離魂。

人佇立於太虛下，唯月可促膝談心。談文學？談往逝？談十里長亭的明朝？望向小房，會有人夜半夢迴，發現夜正殫笑地坐滿一房嗎？月向我移來。

薦回首，遂發現，那兩盞燈籠，竟已成灰！

# 空

謝清

所有的蟬聲被禁

啞然。會議室內

成群學聲的

激烈爭辯

而後發表聲明

一種事項已成功的被完成

且被擁護戶外

泥濘依舊的泥濘

蟬聲却已被禁

樹們就只有黃黃的掉着  
葉淚

那人舞着自由女神到來

且將她引見所有的人，並讚頌

而今，高舉火炬的玉手

被屈且加以繩索

教所有的舌紮死

且在戶外，佈下

陷阱重重

街市依舊這樣虛偽的繁華着

夜總會的霓管依然在黃昏開始向人閃着媚

眼

車們在街上織着夜

夜點燃所有旅館金元的燈

燈是浮華的夜之光

開盡，遂發現自由

已被擊斃

一顆專木的子彈

造成。翌日

翻開早報的清晨

誰再是披枷的人？

# 神女之歌

(外一首)

飄貝零

他向我的墓穴

討取

一點火燄與眼淚

他去，另一個他來

小時候

我常常在裂痕中哭泣

# 彩蝶

偶然我碰見一對快樂的鬼魂探太陰之無  
連銷成一個不朽的名詞

彷彿在誰的淚光中形容譬喻  
或喃喃自語，讓光覺包围

如孤清的木魚

扭轉乾坤

當劇終

男主角的我被點穴

啊，你靜靜的臥着

如一片葉子，如死海  
我的一卷情詩刻在墓碑上

後來變成一羣蝴蝶咬噬我

## 星加坡人的類型

劉放

報曰：有名計程車司機因債台高築而跳樓自盡。其債務中有一項為：交通部罰款單。堆積如山的罰款單僅有一個理由，那就是駕車疏忽。從人死必須哀悼的觀點去看，此司機，正如其他已入黃土者一樣實在值得同情。但從社會安全的角度來審判，此種同情反而變得婦人之仁。由此位仁兄所接到的罰款通知單看來，可知其必為一位危險的駕駛者，他若不被迫停止駕駛，別人一定被迫死于他車下。此事到此不談。下來談談一般的計程車司機。

計程車司機真的必須犧牲他人性命而賺錢嗎？若不是，他們為甚麼要停就停，要走就走，不管有沒路人或車子跟着他們的車子？他們豈不是拿別人的生命換取他們的生活嗎？拿別人生命開玩笑的不止于計程車司機。公共汽車及貨車的駕駛員亦然。他們經常超速。車後列明時速卅哩，他們的速度在鬧區就經常在四十哩。在郊區開四十多哩是司空見慣之事。公共汽車駕駛員的最大的興趣不是替公眾服務，亦不是為老闆掙錢，是在賽車。是在拿別人生命開玩笑。若你駕車與公共汽車并行，司機一定要爬頭。晚上在稍暗一點的路，一定把大燈打亮，怕迎面來者看不到路。公共汽車跑得最快最要人命的時候是在晚上要收班回去那一程。他們都是無產階級加上無文化階級。無文化並不指該社會沒有文化，而是指該些人沾不到該社會的文化。無產亦然。無產者值得同情。無文化者我們却必須忍受，但在新加坡有些

不需同情又令你忍無可忍的駕車人，這就是暴發戶。暴發戶是有產但無文化。無產無文化尚有點相關關係，有產而無文化則別出一格。很多新加坡的駕車人屬於這一類。他們都是一些父母有些錢但却從不喰公民的「人類」。是二毛子文化糟粕的吸收者。所謂：二毛子文化非指孔老二不賣而耶穌又拒絕減價的那一部份；那是指東方人的天花病菌及西方的梅毒菌。他們駕起車來，暴發戶的臭格完全表露無遺。一般常見的壞習慣是動不動就按喇叭，按到底。搶人行道，搶到盡。新加坡上個月還舉辦了一個與這些暴發戶作倀的「行人安全週」。一定又是暴發戶集團份子搞的名堂。「駕車禮讓年」要舉行已嫌太遲，還來甚麼「行人安全週」的，實在費解。斑馬線幾乎等于死亡線。紅綠燈不必寄望過高。這些交通混亂現象是不是因為車輛激增？表面上看來似是對的，但新加坡車子會比紐約、三藩市及蒙特利爾多嗎？不會的。但為甚麼在這些地方駕駛者一定要讓行人呢？斑馬線在那些地方是發揮不了甚麼功用的。因行人本身就是斑馬線。

第三種類型的新加坡人是售貨員與服務員。在亞洲，日本的服務員算是真正的「服務」。服務員對待顧客彬彬和藹的態度，比起歐美，有過之而無不及；至少并不遜色。在洋國百貨公司購貨物品時，或進銀行提款時，服務員會問你：我可為您効勞嗎？你雖明知是你的錢在令她說話，但說的話却令你感到舒服。錢就是這麼用的，不是嗎？在新加坡（馬來亞豈能例外？）遇到同樣情況時，服務員的表情在說：你想麻煩我是嗎？這些服務員若遇上無產階級和暴發戶，一定又有一番臉色難看。

據報載服務員的臉色不好看是因為「營養不良」。而營養不良據說是因薪金不足。這是似是而非的論據。普通百貨公司的售貨員臉色不好，可以營養不良解釋。但銀行職員的臉色不好是否冷氣太冷呢？兩者的共同原因是缺少專業訓練。而缺少專業訓練的原因在於老板的錢多于文化。暴發戶門下的工作人員怎麼可以不帶一絲無文化的味道呢？

在星馬百貨公司買東西，最令人高興的一件事是：貨物出門概不退換。就因為這句話，我省了不少錢。在外國買東西，因為一週之內退回物品可得回付出之全數，故經常一買就不能自己。不合用的反正可以退回。在星馬，貨物不能退，事前不想清楚，誰敢多買？因此星馬的百貨公司所能賣的是顧客早有腹案或尺寸的物品；臨時想到的而又太貴的就只好留待顧客下次再來了。無文化的老板以為不退貨賺了錢。殊不知却虧蝕了。外國的計算機被他們用上了，但外國人的心算機却尚未學會。

新加坡這一代的中產或以上階級的人是「沒有多少」有文化的。中產階級以下的亦然。只是表現無文化的方法不同而已，德性完全一樣。具體點，有錢的把無文化的「優點」表現于駕駛汽車上。無錢的則表現于駕駛卡車、公共汽車或計程車上。沒機會摸車的，只好表現在臉上。李光耀看準了這點，因此要下令學生喰公民或道德訓練。這一代來不及了，看現在在學校的那一代吧。洋人的梅毒太多了，還是以孔家店的臭豆腐消毒吧。

## 新加坡人與中國人

過去一直有人在說新加坡是三個中國。這是洋人說的，尤是英美人說得最多。第一個中國是共產黨控制的大陸。第二個是國民黨控制的台灣。製造三個中國的觀念是居心叵測的。把台灣當作另一中國的人，與台獨份子皆一丘之貉。政體是兩個，有目共睹，但民族則是一體。英美人士是不希望見到大陸與台灣重修舊好的。君不見德國有東西？越南韓國分南北？印度大陸又分印度與巴基斯坦？這些歷史事實都在說明英美人士的動機。英國之強盛靠殖民，美國則靠分裂。殖民與分裂的共同處是延攬他國之財物人力。英美一向的對外政策是把你打下水，然後伸出手來救你，你非常感激它救你，但你却忘了打你下水的是誰。不管英、美日如何想長久分裂中國，中國到目前為止只有一個。新加坡是中國嗎？這點又是洋人搗的蛋。但有些新加坡人信以為真。很多台灣來的中國人亦信以為真。

新加坡人信以為真的理由很簡單：大陸及台灣全部的人都說華語，新加坡人大多會說華語或中國方言。因此，新加坡人是中國人，新加坡是第三中國。假如這種推論是對的話，美國是第二英國，澳洲及紐西蘭是第三英國。同樣的，我會說英語，我是英國人。你去問問美國人問他承不承認自己是英國人？不承認。我亦不是英國人。「語言相同」這句話沒語病，但其所指的却不盡是事實。最基本及較易理解的一個問題是：新加坡華語與中國國語一樣嗎？若你去過大陸或台灣，你就知道不一樣。新加坡的華語（馬來亞的亦一樣）正如新加坡的

英語一樣，已完全馬來化。英語英國人聽了難受，華語中國人聽了亦難受。難受不難是受另一問題，最重要的是：新加坡華語已不是純粹的中國國語，不僅發音不同，敘事句型亦大異其趣。應該說「不曉得」，星馬人說「不懂」。因此，中國人與星馬人以華語交談不一定完全通。彼此不通又不是最重要問題，最重要的是星馬人士知道「不懂」是可以包含「不知道」或「不曉得」的。當一個社會的所有成員皆能對某一物件或語句有共同的瞭解時，我們就可以說該社會具有本身的文化。因此，新加坡人不是中國人，不論新加坡的人口中中有多少是中國人後裔。

第二點：縱使所有新加坡人都說華語，都能分開「不曉得」與「不懂」，仍不足以證明新加坡人等於中國人。他們之間的思想模式已不盡相同。很多台灣、香港或英美來新加坡的中國人事前都以為新加坡是第三中國或是第二中國。可是居住下來才發現不對勁。這是社會學知識不足所造成的錯誤。這兒的報章已不稱中國為「我國」。所謂「同胞」的指涉範圍已不限于漢滿蒙回藏苗猺。釣魚台及中共入聯合國事件也只有老一代的移民在報章慨嘆一下，年輕的一代所知道的講台，歌台及陽台。天地會在長江一帶稱做哥老會，但上海則稱小劍會和雙劍會。在星馬又有義興、義福、小八紅、一〇八等等，這是中國人與新加坡人分離的第一步驟。再下來，一〇八變成專門殺人勒索的組織，根本就不是大陸洪門反清復明的那一套。這是第二步驟。第一步驟是因政治環境不同及現象環境需要而曹改名堂，但實質不變。對外天地會，對內仍是洪家兄弟。但第二步驟時，實質必須與名相符合。為了生活，秘密結社就只好變質成為私會黨。新加坡華人也同樣只好與中國人分手。新加坡人因此不是中國人。假如是的話，美國人亦是英國人。我亦是英國人。美英打仗，僅是加速脫離，那并不是真正脫離原因。美國人之所以不是英國人，原因在於兩者的語言及思想模型迥異。英國人常譏笑美國人的英語文差，美國佬反唇說英國人退化。港台等地來的中國人譏笑新加坡人的中文漢語差，新加坡人也許會反唇說中國人懂的語文種類太少。

這個分家的趨勢已開始且已相當明顯了。當政者應該察覺。要全分要全合，此其時矣。

十二月十夜

# 探索者的悲哀

宣迅

剎那間的意念可改變人的一生

他從十六樓的天空倒跌下來，死亡的降臨使他得到從未感到的恐懼。那些細小尖銳的痛苦和驚悸的感覺轟的一下子注滿全身。剎那間，神經似乎變成不能負荷的麻木起來：世界的一切彷彿突然離他而去，沒有聲音和氣味。他只覺得自己慢慢的飄浮着，一個弧圈跟着一個弧圈的打滾。在停止的漫長時間裡，像放映機一樣，那些使他憎恨、後悔的畫面一張張的打進腦裡來，又抽出去……

事情是這樣開始的：他站在騎樓的欄柱邊眺望，馬六甲海峽的北面盡入眼簾。金黃色的太陽、泛着微波的湖藍色海水、海邊密站得有點壯觀的建築及遠處朦朧的羣山。使他的思維拉回昨天，一位自殺未遂的吧女在訪問中說：「以後，我要吃、玩、享受所能感覺的一切。」；「我再不會相信別人，只相信自己。」他玩味着這兩句話，不由得朝眼前的景色笑起來

「神經質又來了。」屋裡的李德柱說。

他朝身旁的朱淑萍和周宗笑了笑，走回客廳裡，把立體聲唱機打開，讓史特勞斯的「死亡與淨化」輕輕飄浮在空中。

「嘩，下次一定要用私家車送上来。由山下走到山上，剛吃下去的飯都不見了！」李德柱坐在几旁的沙發上，喝茶，一面瞧脚下滑溜溜的地板；一會望望掛在牆壁上的版畫說：「我不喜歡一個人住這麼多的地方，客廳、睡房、客房和廁所。還在山上的第十六層樓。嘿嘿、寂寞的資產階級記者！」半禿的腦門上着汗珠、酒糟鼻子聳動。

「風景可不錯！」朱淑萍朝身邊的周朝宗說。左手把剪到耳根的頭髮往後掠，走進來在李德柱旁邊的沙發裡坐下來。「這種發福記者星馬數出幾個？住在這裡可以思索人生嘛！」那對明亮的眼睛閃爍天真的敬佩。他笑着不出聲。周朝宗倚在騎樓欄柱上大聲回答：「這樣的環境才可以說是生活！優雅、寧靜。假如我住在這裡，吃完飯便躺在聽音樂、唸書、享受大自然的美。再不會理會那些撈什子的人生問題哩！會計師樓的枯燥使我不能設想如此美妙的生活，唉！」

李德柱全身陷在沙發裡緊接着道：「年青人都厭惡安定的生活。其實安定並不是死胡同；只要最初硬着頭皮去適應它，慢慢地便會在生活裡找出一點新的韻味來。你看着日子在指間溜去；感到時間如何輕輕的飄過眼前，但心情是那麼寧靜，還能仔細的去細嚼所感受到的一切事物，這種經驗是由我結婚，有孩子到入廣告公司被擢升為主任得來的。使我覺得年輕時的作爲是可笑的輕率和衝動。」

他不出聲，心裡將許多反駁的理由組合起來。一瞥眼間，見朱淑萍又是習慣的向李德柱點頭讚許，心裡陡地辛酸起來想：「她爲什麼永遠這樣對每個人都是贊同，我要怎樣才能明白她，她要怎樣才能了解別人。」想着想着不由得怔起來了。周朝宗右手摸着鵝蛋形面孔的下巴走進來，濃眉下的眼睛滑溜溜的轉了轉說：「主人讓我們來看新房子，我們倒成攢掇結婚的紅娘了！大家都笑起來。

朱淑萍輕輕的咳嗽清清喉嚨說：「我覺得思索人生好像近于幻想。像空中樓閣一樣。」語氣是模稜兩可的。

他解釋道：「我不能不想人生，其實講穿了十分淺薄：正如有人嗜好養狗、養魚，有些

人喜歡足球一樣。我的樂趣完全由思索得來。結婚的責任會摧毀人的意志和理想。我不能把精力消耗于妻女和口腹之上，一個人不好好利用自己的腦子爲生命而思索就是浪費，探索就是人的價值。雖然我們的價值觀念都不同，但我始終認爲精神和肉體的融洽勝于一切。」

氣氛一下子却嚴肅起來。李德柱把握住茶杯的右手掌在茶几攤開來說：「我們的祖先不是想了幾千年嗎？相信再過幾千年後都不能尋出究竟來！」

「對！這正是我要講的。」他望着周朝宗在對面靠唱機的沙發裡坐下來，聲音不由得提高了些：「每件事物必有結果。只要我們不氣餒的探討，無論結果遠離設想力之外，畢竟是一天天的接近。探討的過程表明人的尊嚴和人的自尊。」

周朝宗用完全了解的神氣說：「其實這只是往大處着眼的方法。你覺得人類如蟻般愚昧的忙碌，就只能用設想來填滿腦中的失望？我覺得應該像李德柱所說，面對現實另有一番樂處，去承認社會和家庭的存在吧。這裡四個人：會計師樓的小職員、廣告公司主任和女教師，四個一齊中學畢業的同學只剩一個會用腦筋的記者？哲學家和文學家應該是專業的。一隻手捕不住兩隻鴨子。而且最重要的是：這個世界需要這兩種人嗎？」

他聽着音樂的調子拉緊，音樂中的人正頻于死亡中，砰砰的心跳一下的震撼着胸膛。他心裡煩燥起來辯護道：「能幻想的人才具創造力，沒有創造力就不是人。人類所知的東西是多麼淺薄，要上進就不能腳踏實地。舉例說：這個世界是由原子構成，一切生物的新陳代謝和生死都是化學上的組合，所以人在肉體上是永恆的。天地間的靈氣聚成靈魂，人死了再散失於天地間。如果你想到了這種關係，你就不能抑制的設想着遠方的玄妙和無盡！就會明白不能不顧到現實。你不能把看見的東西認爲存在，把看不見的東西認爲不存在。空氣看不見但存在，發明顯微鏡就看見細菌的世界，利用磨擦便知道電的世界。你們想一想，當我們發明看靈魂的鏡子時，我們就可以看見靈魂的世界。正如細菌的世界看不見太陽、山、海洋和桌子、椅子一樣。一個最大可能是：人類腦裡所出來的東西、事實上都是存在的。」他一口講完，心裡有點得意，便不理會他們的反應，把上天堂的音樂換成巴赫的神曲。

「我的意思是最好讀多點邏輯的書籍！」李德柱說。心裡酸溜溜的真想這樣說：這純粹不科學，是空中樓閣，一下子否定他這番話。

忿怒使他的面孔一下子脹得通紅，立刻搶白對方：「我祇看了幾本邏輯入門的書本。似乎每個問題之前必須有命題，你怎肯肯定命題是正確的？你肯定計算出來的結論都是正確嗎？」

周朝宗插進來道：「你誤解邏輯的本義，邏輯只是讓我們對事物有較條理的判斷。」

他忽然感到不想開口。那種由心裡升上來的疲倦告訴自己，這是一場永不能使對方認輸而沒結果的爭論。他看着周朝宗不停聳動的眼鏡；李德柱的頭在一點一點；而朱淑萍只瞪着充滿敬佩的眼睛在他們中間轉。他腦裡驀地閃過一種從未有的想法：「我們在互相欺騙？大家滿口正義和真理，却知道正義和真理多少？為什麼這樣？為什麼我們永遠在自以為是？難道真是害怕腳踏實地嗎？」另一個聲音在心裡回答：「不，不是。我始終是熱愛真理，對自己忠實的人！」「我是忠實的人？」這個疑問使我無可遁形。他隱約的對自己起了懷疑：「我一向所堅持的理論是不是為了掩飾內心的空虛而做出來的？」他開始感覺長時間來從未有的混亂。雖然極力的代自己辯護，但心中的疑問却愈來愈大。他煩悶的起身關掉唱機，讓巴赫的神曲突然消失在空中。苦笑說：「大家都沒意思聽，關掉算了吧！」沒人願意回答，客廳裡靜得出奇。他點了香煙坐下來，望着由鼻孔噴出蜿蜒而上的烟霧，眼眶裡濕潤起來。仰起頭又進入雜亂的冥想中：「我們從沒有真實的自己給朋友看。人的一生是虛偽和逃避，必須為家庭和社會的因素去做自己不喜歡的工作。讓感情一次次的冷藏，控制着不與社會、家庭衝突。到現在過着別人欣慕的優雅生活。也許我是害怕這種外表平靜，但侵蝕生命的日子；也許我不夠胆量去叛變現有的東西。為什麼我只有折服他人的快感，而沒有歡樂？」他清楚的將內心的感覺提出來反覆思考。不然，毫無兆諭的，他用慎重的語氣向他們作一篇反對自己的自白：「我一直所堅持的：探索是生存的價值，這種追求未來不是想起來十分可笑的行為？你們不覺得人的一生是個圓周麼！只有在出生和死亡的一剎那才能明白生命的意義。細想自己一番作為，就如同顯微鏡下的細菌為表明本身是生物在作蠕動般愚昧。我是什麼！是淺薄得只會欺騙自己來過活。」他停下來，藍色的眼睛裡呆木得毫無光彩，就像亟須挽救的溺水者。但沒有人反駁他。

「我們不討論了。」李德柱帶點反感的神氣說：「你好像替自己解釋什麼！談談電影，

戲劇反而有趣得多。不是麼？」左手習慣的推一推鼻樑上的眼鏡，隨手把掛在嘴角大半截香烟丟在地板上，用皮鞋底出力的踩扁它。

他聽他們轉換話題，看他們沈醉在各持己見，永沒結果的辯論裡。似乎更清楚的從更多角度看清了客廳裡的人，明白了更多的事實。額角上的血管發狂的跳動。他一向持之有理的理論竟被自己證明得毫無邏輯；他一向自以為是的價值觀念在別人眼中原來是毫不實用。他如同被搣扁的洋娃娃出不得聲，只是看着他們脖子冒青筋，脹紅的臉頰；瞧着他們不停地合的嘴巴和轉動的瞳珠；朝他們轉來的面孔支吾點頭；讓他們眼睛裡露出驚異的神氣，再讓他們困惑的走出門口。他沒有起身，就這樣不知所謂的坐着。若然，才發覺空寂的房子裡只剩下自己。他黯然的想起在維多利亞海峽的渡海輪上與展超的一番話：那時候，他面對着夕陽的餘暉，金黃的大廈、璀璨的浪花及峯頂熠熠的泡沫說：「我真想跳下去，明天將生活在永恆裡。」這個景象相隔五年還是這樣親切和熟悉。如同發生在昨天、今天和未來一樣，似乎伸手就可觸摸得到。他默然告訴自己：「我的一生所探求的生命意義就是如此簡單！當我所處的社會不希望不需要這種思想時，我就是被唾棄的渣穢。他蓦地明白了人生出來就被創造的痛苦，只有死亡才能得回真實的主宰的道理。窒息和絕望的感覺從他心裡迅速擴大，他艱辛的吸着空氣，惕然如白痴般一步步走向露台外的晴空。

他從十六樓的天空倒跌下來，時間在剎那間停止了。

# 鏡子及其他

我時常在桌面上安放一面鏡子。不知道爲了甚麼，我總是覺得這也是一種樂趣。當我在寫作時，我可以一邊寫，一邊看自己沉思的情形，或者扮一付鬼臉，看自己的樣子。即使是一面小小的鏡子也好，能一坐而對着鏡子度日，我已是非常滿足。我本身有一種荒謬的感覺，使我有時想了起來也會在夢中啼笑皆非的。我一直莫明其妙地熱愛着鏡子，這種感覺就像投火飛蛾，頑固地迷信着死亡是一種美麗的過程。同時我也發覺到，在我全心寫作時，鏡子就好像一種不絕的魔力，賦予我一種靈感的起源。

說實在的，我也可以說是不知爲了甚麼的，對於世間事物，總是一種恐懼，莫明其妙的害怕。當我全心在做一些事情時，或者整個人陷入沉思忘我之境時，我不喜歡有人突然間無聲無息地躲在我的後面。我不喜歡讓人看到我的失態，看到我的窘然，即使是我的母親。不知道是不是過於敏感，也不想知道，我總是覺得自己的失態而讓人

家無意間撞見，是一種畢生難言的虛偽，一種自尊心上的打擊。我一向最清楚自己，我知道我有很重的自卑感，所以一直都有武裝着自己。可是事實上也沒有甚麼的，誰教自己心裏總是有這種幼稚的感覺與想法。因此，我也可以不否認地說，一面鏡子，同時也賜予我一種安全感。

在我個人的房內，總有兩面小小的鏡子。這是我故意佈置的。一面是斜斜地朝向房門處，另一面是面向我時常獨坐之處。如果有一天，讓我發覺到房內少了一面鏡子，那將使我不快樂一整天，又一整夜，甚至失眠。幸虧這種事件很少發生的，也可以說絕對不可能發生的。我的個性非常專橫煩燥。如果沒有我特別吩咐，我的弟弟妹妹絕對不敢胡亂隨便地踏進我的房內。桌面上的東西更不用說，連動一下都不敢。我的桌面上的書本時常紊亂得很，我是不在乎的。唯有等到我的情緒非常好的時候，我就親自動手整理一下。我絕對不勞弟弟妹妹們來幫我收拾收拾的。對於母親常說，如果有甚麼好吃的東西，匿躲在我的房內，那是絕對安全的。這樣，那個四歲大的弟弟即使心裏想吃到要命，也不敢哭嚷的。我的心裏一直感到可笑。可笑的並不是連四歲大又不懂事的弟弟見了都是退避三分的那種懼怕，而是我對鏡子，似乎超乎了另一種情感的滲透。

就這樣想起鏡子種種，不免也會想起早些時候。好像是在高興那樣，我還告訴過一些較談得來的朋友，我的確是需要一面鏡子。一面自我檢討，一面自我挑剔自超超越的鏡子。除此之外，我難感於安全。再說當時我說出了這句話的動機，不一定要求他們能了解我，但至少我認為是在他們深深内心起了一些甚麼反應的。至於他們心裏在想起一些甚麼，我也不在乎了。

# 灰色的繭

吵耳的電話鈴聲，把她從夢境拉回現實裡。多駭人的音響喲！那些招魂的鈴聲大概亦不外如是吧？下午，醒來一身是汗。

人呢？全到那兒去了？她們怎能讓電話這樣的響着也不理。

她狠狠的瞪了一眼那具漆黑的東西，然後懶洋洋的爬起來，口中喃喃的詛咒着那個打電話來的人。

她站得很不安穩，腦袋有點兒發漲，嘴裡苦苦澀澀的。走了兩步，感到頭重腳輕，似乎要把身子倒轉過來才可以保持平衡。她有着重新躺下來的打算，却又不耐煩那惱人的響聲。

她乏力的抓起聽筒。

誰？你找誰？

我就是。你是誰？

桑尼？那一個桑尼？

對方有着被刺傷的感覺。他實在料不到她會有此一問。怎麼可能？昨天自己不是整晚都伴着她嗎？舞會完了還送她回家。世上竟有這樣健忘的人，只一天就連人家的姓名也忘得一乾二淨？她憑什麼這樣的沒心肝，這樣的漠視一切？就憑那張姣好的臉孔！這可愛復可憐的女孩！

哦，對不起。是你！

夢囉一般的聲音搗熄了他心頭的怒火。或者我根本就不該怪她，她沒有義務必須把我放在心上的呀！他想。

她不知道他會怎樣想，她委實沒有輕視他的意思。也忘了打那時候開始，她變得不管對人對事，都是那麼的漠不關心。那好像是昨天的事，又彷彿很遙遠了……唯一清晰難忘的是那一天，那一天怎樣患得患失的跑進學校，怎樣欲哭無淚的踏出校門，怎樣裝着滿不在乎的樣子，怎樣以笑臉回絕人家對自己的安慰，怎樣……誰不誇她洒脫明朗，誰不讚她提得起放得下。但誰能看見她的無聲的飲泣只有她自己才見到那受傷的心靈所滲出的縷縷血絲。發現已走到生命的盡頭並不痛苦，痛苦的是必須在那無邊的黑暗裡繼續苟延殘喘下去。一紙文憑，到底所值何價？她回答不出。最少，它能買去你的尊嚴。她不就是爲此而耿耿於懷了一年多嗎？大概是太敏感了吧，他怎會想到我是一個失敗者！

沉默。兩個人兩般的心情。他一會兒坐着，一會兒站立，坐立不安的神情足以顯露出他情緒的極度不寧。我今天發什麼神經！女孩子也不是沒見過的，以我這樣的儀表風度還怕找不到一個漂漂亮亮的女朋友嗎？犯不着爲這高傲的女孩子惹上無謂的煩惱。

儘管他怎樣努力想摒去腦海裡那川流不息的影子，但他的努力看來還是白費了。手中的話筒，抓得牢牢的，好像生怕放鬆一點對方便會跑掉似的。不跑掉又怎麼樣？我抓着的畢竟是一只話筒；真實的她，像煞天邊的一朵雲，一朵浮遊不定的雲，我能抓得住嗎？他朝着話筒苦笑一下。

怎麼不出聲？總不成要我先開口討好你呀！若是往時，老早摔下話筒掉頭跑

掉了。今天不知怎的感到異常的空虛。心靈、腦袋全然空空洞洞的，空得教人發慌。從沒有過的渴望，渴望有一個朋友，一個可以談談的朋友。她差一點沒完全放棄自己的尊嚴請他來看她，好陪她聊聊。

這樣的沉默比相對無言更叫人氣悶，她不耐煩的踢了一腳身旁的椅子。隆的一聲，椅子翻倒了。她的睡意全消。

什麼事？有什麼不對？

由話筒傳過來對方急急的詢問聲。他總算開口了，接下去吧，跟他談談，隨便什麼。那怕僅告訴他鄰家的母狗昨天生產了。總之得找個話題。

她侃侃的說着，他留心的聽着，一年多沒好好的跟誰談過了，她心裡積着太多的話，此刻正像河水氾濫，一說便沒個停的。他沒想到外表沉默寡言的她也是一個健談者，耳畔响着的可親的語音怎可能屬於昨天那拒人千里、高不可攀的女孩子呢？啊，這比浮雲更變化莫測的小妞！

她笑了，因為他說了一個滑稽的故事。清脆的笑聲驅走了所有的煩惱，使他如沐在春風裡，渾身有說不出的舒適涼快。他在心裡告訴自己，要抓住她，管她是雲還是月亮！

自從知道自己畢不了業以來，她便難得一笑。就是笑，也不是由衷地笑，她總是笑得那麼牽強，那麼無可奈何。今天這樣開懷的笑是從沒有過的。該死，怎麼又想畢業與否這回事！驟來的思緒藤，只要給它纏上便無法一下子扔開。他若然知道我……，這麼一想，她的笑容僵住了，笑聲中斷了。那顆心直往下沉，往下沉，假如掉進了冰窖，冷了，也僵了。

因為看不見她的表情，他並沒發覺她的情緒經已起了莫大的變化。他是如許陶醉的嘴嚼着那份突然而來的幸福。

「我能來看你嗎？」這句話考慮了很久才吐出口。她大概不至於一口拒絕吧！他想。

「不。」她的回答澆冷了他的心。剛才的幸福感已消失得無影無踪，取而代之的是高度的失望。那嘗試了解她的決心開始動搖了，因為他無法不懷疑是存心愚弄，否則，她之對他時冷時熱又將作何解釋？

也不知是怎樣放下電話筒的，她茫然若失的站在那兒，望着電話機發呆。良久良久，才輕輕的吁了口氣，接着走向沙發重新躺下。抬眼望望天花板，再垂眼看自己。天花板光禿禿的沒有什麼，却看見自己的身體被一個繭裹得牢牢的。那是一個灰色的繭，她躲在裡面一年多了，好幾次想咬破它飛出來，想掙脫掉一切有形與無形的束縛，但她始終失敗了。大概是在繭裡呆久了吧。繭外的世界簡直叫她無所適從，經過長時間封鎖的她，不管身心都比溫室中培植的花兒更脆弱，更易受到傷害。然而躲在繭內是否一定安全？她又能否在裡面呆一輩子？她迷惑極了，矛盾死了。

# 門外門內

我已坐在門內，一個是我的故事，現在永遠是我的故事的門內。你知道一頭癩皮狗怎樣終日無所適從地四處逃避人類的驅逐與唾棄的苦楚。門外有東西在敲門，數目很多。我不知道它們到來的企圖。它們不停地敲擊我木屋的小門向我呼戰。而現在是深夜，一切已走遠了的深夜。我依然閉門，枯然而坐，坐在一張面壁的空冷夜椅上。坐在時間的狹小源頭，看着它萬般瀟洒地輕溢而出，緩緩地流過我今早吃剩的午餐。現在，你知道時間是不會理會你的午餐逕自而光。然而，日子已過去了！我再也不是一個追趕落霞的狂人。我揮手，便揮去幾許的故事。而嵌在地獄牆上的壁鐘依然加速行走。

門外依然很嘈雜（夜能留下甚麼？），那張小的木門正被湧激着。門外死亡，若果我閉門恆守，門應該得立千年，僵持地堅立在那里。呼吸緩慢，老僧般地趺坐（很久以前，有一條喪家的癩皮狗拿了一根狼牙棒四處狂亂地巡搜而找不到她的真正主人；從此，寺廟與小木屋的一些事實需要共全的詮釋。）直立涅槃。此刻，門外更加的喧囂沸騰。它們說我沒有面貌，面貌也不是我欲擁有的。我也看過沒眼睛的青蛙是如何令人餒氣。我雖是注意事項和周遭的發展，畢竟我已是一個沒有知覺的瘋子。然而，有時事態還是令我頗困窘。你知道面貌的意義：畫面與泥沙的意義。泥沙已使我赤裸——一個惡王子帶着爪牙到來說：美麗的衣服給我們的王子穿。你是在非洲從母猿的身上抱回來的。現在我是躺在路中的泥沙；泥沙是我辨認自己的面貌的鏡子。）我開門，必將射殺。門內很清靜。請到門內來，如果你知道我沒有面貌，不是企圖射殺我。我將開門，我們心對心。

我不是負心人，太需要坐在門內而已。我明悉自己的面貌，無能發動一場戰爭，反應更不佳。我只能在門內對語，而我也需要一種門內的空曠程序（如果我已不認時間，至少我要一種門內的寄情），啊我獨尊。此刻，門外依然很叫囂，開門必遭射殺，一種白皮膚與黑皮膚的射殺。只因傳說中黑皮膚沒有靈魂與血液、是一種吠日的畜生、來自沒有名字的國家、是一頭平陽之虎；他們不願看見自己的面貌。如果有上帝，他們要追殺上帝。

我坐在門內，淚流滿襟。

# 立於窗前

——給戴興

立於窗前

一列兩列三列百足蟲爬行在黑蛇的背上。

怎麼鴿子不飛，不飛過  
投影在我焦急的心眼

抽搐的腸肺上。

文明的鷹九百九十九種的示威的叱喝

烏管漏出的墨煙（是荷蘭的村景。）

濃郁的人製香水。

我的左衣袋右衣袋前褲袋後褲袋早已過重了

不要再送我那些

我要的是  
一隻渡洋的信鴿。

我木於窗前的是

不是沐浴於流光水中

不是創造驚世理化公式於腦的細胞田間

我 鴿 你的。

（請你不要把我的思維打碎）

我左耳內：計時彈的警告

右耳內是

我視而不見

聽而不聞。

鴿 飛起了沒有

嗨！純藍的地空 無際無際。沒

鼓翅的空氣的流動。

（右耳是傲空鐵鵬對抗空間的嘶殺聲。）

翻開印刷文憑名刊的許多書本  
書中的刺 書中的刺 書中的刺呀

救救我 我雙眼流血。

（滴 滴滴滴 滴）

來了沒有？沒有

（可怕的相對論）

飛起了沒有？沒有

無聲的回音

我不幸已盲了左目

右目將盲——

有誰企立於我背

我不敢動 我已木乃伊了。但我的叛徒

分七路 從七道門衝出 燙光的速度。

失去心的我以半盲的右目凝視遠方。  
（叛離我之徒在悄悄的跟來者交涉。）

我的心從此跟來者（不陌生的）私奔

我只得以 無數的明日失望的乾草

壓在左胸的空間。

之後。天黑天明 日上日落

我又會立於窗前 看

輪子的轉動 渴望地

我 問 請問 請問 請問 請問……

——寄自澳洲

# 風 訊

編輯室

□承印本刊的印刷廠，在十二月發生火患，影响了本刊十二月號的出版，經過編輯室的商討，決定將十二月號改為一九七二年一月號，這是一件意外的事，我們謹向讀者作者們致歉。

□新的一年新的開始，我們祝作者讀者們新年快樂。我們在不營利的情况下，出版了十多年，十多年來，一直在慘淡經營中，在社會的各種歪風中屹立，說甚麼也好，我們是盡了心，盡了力。今後也是這樣，希望讀者作者們多加支持。

□很多次，我們想放棄繼續下去的努力了。很多人都說：「何必這樣傻地花精神時間去做一件不討好的事，在混濁的社會中，你們這點點滴滴的努力，能起什麼作用，倒不如放棄算了。」我們回答這些

話的說法是：「耕耘一定有收穫，但是，不耕耘則絕對沒有收穫。」就算有收穫了，對我們來說，那是什麼呢，也不過一點點心靈的安慰。

□我們重視的是那一句老話：「有一份熱，發一份光。」不管怎樣，只要我們有熱，我們應當將這一份熱發出去。

□任何一個年代，多一個詩人，對當時的社會來說，並沒有什麼幫助，也許是一項負擔，但是，在歷史上說，那個時代的社會早就不存在了，好的詩人，好的作品却流傳下來。

□有些影響力是面的擴展，有些影響力是線的延長，當然，能同時兼具面和線的影響力，那是最理想的，但是在文學藝術方面來說，線的延長比面的擴展更值得我們慶祝，這就是為什麼一個有良心有尊嚴的作者不跟隨世俗的原因。